

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代理机构：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4 月

2026年04月15日

2026年04月15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9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76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以下简称本包件）

2. 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3. 预算金额：6096680.00 元

4. 最高限价：包 1-597518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不予接受

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本包件为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以下简称：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建设地址为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080 号 11 号楼。本建筑为地上 5 层的多层公共建筑（局部有夹层及辅房），房屋平面大体呈正方形。东西向轴线总宽度为 30.0m，南北向轴线总长度为 28.6m，一层层高为 6.5m，二层层高为 6.5m，三层层高为 3.3m，四层层高为 4.5m，五层层高为 4.59m，屋面为上人平屋面，建筑消防总高度为 22.39m（建筑室外地坪至主体层面面层）。结构形式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本建筑 1 层~5 层使用功能为办公功能用房。装修面积 3565.16 平方米。

本次智能化建设项目包含一层群众大厅、办公室、档案室、中心机房、UPS 机房、食堂、指挥中心、会议室等。

7. 合同履行期限：本包件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方书面或邮件通知为准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包件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的政策规定。

3. 本包件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包件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供应商采购（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本包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6-04-17 至 2026-04-24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包件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四、投标保证金：

本包件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05-08 09:30:00

投标地点：www.zfcg.sh.gov.cn。本包件开标全程采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开标时间：2026-05-08 09:30:00

开标地点：www.zfcg.sh.gov.cn。本包件开标全程采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六、注意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包件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相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联系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 项目编号： 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4	相关政策	<p>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p> <p>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p> <p>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p>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12	投标文件份数	本包件为电子招标，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正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中标方需提供纸质标书备案）
13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http://www.zfcg.sh.gov.cn/)。
14	投标保证金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四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包件，只需交纳一个包件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 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本包件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收取，须以履约保函形式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的5%。
1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由中标单位先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有效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后自动失效），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函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货物到货并安装后再支付合同总价的40%，试运行30个日历天后进行验收，验收通过且经审价完成后，中标单位须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最终审价金额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24个月，质保结束后失效。采购人在收到质保金保函后支付至审价金额的100%，（本包件合同价金额为暂定金额，综合单价（含税）固定，工作内容按实结算，最终以甲方指定第三方审定金额作为最终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18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企业变更导致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变更的证明资料）；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递交投标文件的。
19	本包件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	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服务费。 2、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 4、代理机构账户信息：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上海泰兴支行 、121932744110901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包件采购的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 事实依据；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质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6)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技术及商务文件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 “▲”号指标索引表（如有）

(3)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格式见附件）；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5) 资格条件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 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7)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9) 项目总体方案（格式自拟）；

(10) 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自拟）；

(11)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12) 技术图纸（各系统图纸、布局图、点位图、视角图、机柜设备布置图等）（格式自拟）；

(13)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1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5) 提供解码拼接控制器、屏幕集中控制器与分局现有系统（新一代视频监控系统等）的无缝对接承诺函（格式自拟），提供指挥调度系统无缝接入分局现有系统（三级指挥调度系统）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16)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17)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3、报价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开标一览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采购云平台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采购云平

台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2. 投标人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下载、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内容的操作。

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投标文件提供的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必须清晰可辨识，如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模糊不清，造成评标专家一致判断无法辨识的，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5. 本包件不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方需提供纸质标书备案）

6. 本次招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因系统限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不得大于 150 兆，如有疑问，请致电 95763。

7. 投标文件的录入、制作、加密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2）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3）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即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完成投标。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8. 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所有投标文件须按采购云平台规定时间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其投标。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及时致电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1-63176458 联系人：何老师）提出撤销投标申请。投标人方可按照采购云平台的流程进行相关操作。

（5）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收据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包件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包件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采用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
2. 参与本包件投标的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进行开标。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开标当天准时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已连接上网的电脑远程开标。
3. 开标时按照采购云平台的开标流程逐步进行。除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外，对超过采购云平台开标各环节等待时间而未进行操作的投标人视同放弃该步骤操作并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 投标人在远程开标过程中如遇故障或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采购云平台服务电话（95763）。
5. 电子开标程序以采购云平台的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

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方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

1、本包件评标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作为本次招标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 评标前，采购人和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组建本包件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标的，则评委会成员均由评审专家组成。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3、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投标无效；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满三家，则本包件按废标处理。

(2)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经符合性审查后，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包件按废标处理。

(3) 详细评审：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满足三家以上，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4、评审原则、方法

(1) 本包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评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4) 根据财库〔2026〕2号、财库办〔2024〕265号、沪财采〔2025〕3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程序：（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四）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

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资格性审查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p> <p>2、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p> <p>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p>	项目级
2	自定义	联合体投标	本包件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项目级
3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授权	<p>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p> <p>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项目级
4	自定义	转包与分	本包件合同不得转让、	项目级

		包	不得分包	
--	--	---	------	--

三、符合性审查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p>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p> <p>2、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装订和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扫描上传正本文件，且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p>	项目级
2	投标报价	<p>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p> <p>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p> <p>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及项目最高限价；</p> <p>4、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未招标文件规定确认投</p>	项目级

		<p>标报价的修正；</p> <p>5、投标报价不存在无法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相关情形；</p> <p>6、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响应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p>	
3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项目级
4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项目级
5	关联供应商	<p>1、不得存在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p> <p>2、不得存在与本包件采购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3、不得存在为本</p>	项目级

		包件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	人员要求	项目团队人员总数不得少于 6 人。	项目级

四、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p>(1) 首先确定评审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p> <p>(2) 确定其他单位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报价*30%*10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p> <p>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如报价单位的方案设计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报价将不列入评审范围，其报价如为最低报价，将不作为评审基准价。</p>
业绩证明	0~5	<p>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年至项目投标截止前的类似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满足要求不得分。</p>
项目负责人	0~2	<p>提供的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单位在职职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资质的得 2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满足要求不得分。</p> <p>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的学历证明、资质证书及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凭证作为评分依据。</p>

人员配置	0~3	<p>根据投标单位针对本包件提供的项目人员配置合理情况、专业技术能力、经验等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成员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人员配置合理、专业技术能力强，经验丰富得 3 分； 2. 项目成员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人员配置较合理，专业技术能力较强，成员具有一定类似工作经验得 2 分； 3. 项目成员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人员配置一般，成员工作经验较少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项目总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包件的总体设计方案的全面性、透彻性、准确性进行评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理解到位、方案科学、详尽，处理得当，针对性强的，得 4-5 分； 2、方案合理，有细化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 1-3 分； 3、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包件与土建及总包相关的各系统配合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的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4-5 分； 2. 提供的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完整合理完整性一般、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得 2-3 分

		<p>3. 提供的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存在与项目无关内容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	0~5	<p>分项深化设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综合视频显示系统、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的详细系统架构图、信号传输连线图、详细深化设计方案及软硬件功能描述，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分项深化设计方案与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匹配程度、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进行评定：</p> <p>1、设计合理，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架构图及功能描述匹配度和完整性高、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4-5 分。</p> <p>2、设计一般，基本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架构图及功能描述匹配度和完整性一般、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得 2-3 分。</p> <p>3、设计不合理，不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架构图及功能描述匹配度和完整性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	0~5	<p>提供满足招标技术需求、贴合用户业务使用需求的屏幕</p>

		<p>显示与集中控制可视化软件平台的详细深化设计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深化设计方案与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匹配程度、完整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进行评定：</p> <p>1、设计合理，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方案匹配度和完整性高、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步骤详细，得 4-5 分。</p> <p>2、设计一般，基本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方案匹配度和完整性一般、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步骤较详细，得 2-3 分。</p> <p>3、设计不合理，不满足用户以及规范要求，详细方案匹配度和完整性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步骤缺失，得 1 分。</p> <p>4、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p>技术图纸（各系统图纸）</p>	<p>0~10</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包件的各系统的技术图纸：包括但不限于各系统（视频综合显示系统、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系统图、涉及屏幕显示的设备提供各类视角图、终端点整体布局图（含设备之间连线）、后端设备机柜布置图以及必要的配套配合图纸进行综合评审；</p> <p>1. 提供的技术图纸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p>

		<p>性得 7-10 分；</p> <p>2. 提供的技术图纸基本合理完整，但略有缺漏，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4-6 分；</p> <p>3. 提供的技术图纸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存在与项目无关内容得 1-3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0~4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包件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管理、对各方面的协调方案、调试方案、施工进度安排、施工进度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施工应急预案、竣工验收安排等进行综合评审：</p> <p>1. 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3-4 分；</p> <p>2. 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基本完整，但略有缺漏，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2 分</p> <p>3. 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方案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存在与项目无关内容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主要设备性能要求 (▲项响应)	0~10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主要设备对应采购需求中主要设备技术功能指标“▲”项的响应程度进行打分：每满足一个“▲”项的技术要求得 1 分，满分 10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p>

		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包件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针对重要任务及节假日重要活动的保障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打分：</p> <p>1.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方案详细、可操作性强、响应时间短、质保期长的，得 4-5 分；</p> <p>2.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方案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响应时间较短的、质保期较长的，得 2-3 分；</p> <p>3.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方案详细程度和可操作性一般、响应时间长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承诺函	0~3	<p>投标人需提供解码拼接控制器、屏幕集中控制器与分局现有系统（新一代视频监控系统等）的无缝对接承诺函（格式自拟），提供指挥调度系统无缝接入分局现有系统（三级指挥调度系统）的承诺函。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0~3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货品信息、原材料采购来源、货源品质等综合评分：</p>

		<p>1. 提供的产品信息、采购来源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配置齐全且贴合项目需求的，货品来源可靠性高、可追溯的得 3 分；</p> <p>2. 提供的产品信息、采购来源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配置略有缺漏基本贴合项目需求的，货品来源可靠性较高得 2 分；</p> <p>3. 提供的产品信息、采购来源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配置较差不能贴合项目需求的、货品来源安全性不高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各项管理制度、保密制度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包件的各项管理制度、保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p> <p>1. 单位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保密制度完整合理，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4-5 分；</p> <p>2. 单位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保密制度基本完整，但略有缺漏，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2-3 分；</p> <p>3. 单位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保密制度内容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存在与项目无关内容得 1 分；</p> <p>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p>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概况

本包件为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以下简称：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建设地址为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080 号 11 号楼。本建筑为地上 5 层的多层公共建筑(局部有夹层及辅房)，房屋平面大体呈正方形。东西向轴线总宽度为 30.0m，南北向轴线总长度为 28.6m，一层层高为 6.5m，二层层高为 6.5m，三层高为 3.3m，四层层高为 4.5m，五层层高为 4.59m，屋面为上人平屋面，建筑消防总高度为 22.39m(建筑宝外地坪至主体层面面层)。结构形式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本建筑 1 层~5 层使用功能为办公功能用房。装修面积 3565.16 平方米。

本次智能化建设项目包含一层群众大厅、指挥中心、会议室等。

(二) 项目现状

分局交管大楼为新建项目，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系统均需新建。

二、项目建设原则

本包件建设应遵照以下基本原则：

- 整体性原则：应在建设时参照相关最新标准规范统一规划。除专门划分外，各子系统内线缆等附件均由本系统负责敷设、安装及连接。
- 先进性与实用性相结合：在满足可靠性和实用性前提下，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材料进行建设设计。本包件建设涉及到定制开发的各种系统软件、应用软件、业务软件及软件平台等应开放相关端口或预留第三方调用标准 API 接口与协议，支持有关的系统对接和定制化开发。
- 可靠性原则：本包件建设涉及的软硬件产品均应采用高可靠性设计标准，优先选用市场主流厂商成熟产品，满足交管支队日常业务使用要求，并能提供长期可靠工作和持续稳定运行的系统能力。质保期内须免费提供合同范围内的软硬件升级、安全漏洞修复、对接数据更新等保障服务。
- 安全性原则：应具有完整的安全策略和切实可靠的安全手段来保障智能化系统运行基础环境实施的安全。
- 灵活性及可扩展性：各功能系统应具有扩展能力，并在系统上具有较大的灵活性。软件须免费供杨浦分局其它业务系统进行调用，所开发的软件和数据等所有权为杨浦分局，杨浦分局有权决定其是否开放给提供第三方系统进行对接与调用。

三、建设标准规范及依据

本项目建设设计时，应严格遵循以下规范和标准（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 《公安装备建设“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任务书》；
- 《上海公安机关深化新时代执法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沪公指通字（2023）

14号；

- 《2023年〈上海公安机关深化新时代执法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任务书〉沪公指通字（2023）43号；
-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 50314-2019；
-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6；
-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11-2019；
-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9；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5-2021；
-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

四、总体建设要求

本包件通过配套建设综合视频显示、远程音视频会议、多级指挥调度、分布式综合管理四大核心系统，完成交管大楼 5F 指挥大厅及相关会议室的信息化部署，保障杨浦分局交管支队视频调阅、综合显示、视频会议、指挥调度等核心警务业务稳定运行；加强可视化管控、跨层级协同调度技术的实战化应用，深化视频图像资源与交管业务的融合落地，全面提升指挥中心全场景可视化管控、跨层级扁平化协同、全链路信号融合、突发事件快速处置与精准勤务服务能力，建成符合杨浦分局交管支队实战应用的智能化、一体化交管实战指挥中枢。

（一） 系统建设范围

本包件建设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 综合视频显示系统
- 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
- 指挥调度系统
- 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

（二） 项目外配套建设界面

以下建设范围和工作内容不在本包件建设内容内，由土建单位实施：

- 所有涉及强电及弱电的预埋线管、桥架、开孔等由土建单位进行建设实施；
- 各机房供配电进线由土建单位负责建设；
- 各机房的接地、机房空调进出水、必要的结构加固等工作均由土建单位负责实施；

五、系统技术要求

1.1. 综合视频显示系统

1.1.1. 系统概述

本系统是交管大楼 5F 指挥中心可视化呈现的核心载体，是支撑分局交管支队开展治安防控、应急处置、勤务调度等实战警务工作的关键基础。

本系统主要承担各类视频图像信号的接收、处理、转换、传输及高清视频显示功能，实现街面治安监控、卡口、电子警察等高清视频、视频会议画面、本地业务电脑数据、各类交管业务报表等信息的集中上屏、清晰呈现，为指挥人员直观掌握现场情况、快速研判决策、高效调度部署

提供可视化支撑，是现代化交管实战指挥中枢的重要组成部分。

1.1.2. 系统建设需求

本系统建设范围主要覆盖交管大楼 5F 指挥大厅核心区域，同时兼顾 1 楼接待区域的辅助显示需求，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高清显示集成模块的采购、安装与调试，涵盖一体化屏体拼接、固定支架搭建、防护设施安装等；信号处理设备（含发送卡/接收卡、视频信号处理器、视频图像拼接控制器、屏幕集中控制器等）的部署、连接与调试；各类信号传输设备线缆（含网络交换机、高清线缆、控制线、电源线等）的敷设、整理与对接；系统控制软件的安装、调试与优化，实现屏幕拼接、画面切换、缩放、漫游、预案管理、快速上屏等功能；配合装饰、机电等专业单位完成屏体周边装修、线路预留等协同工作，确保系统与其他信息化系统无缝衔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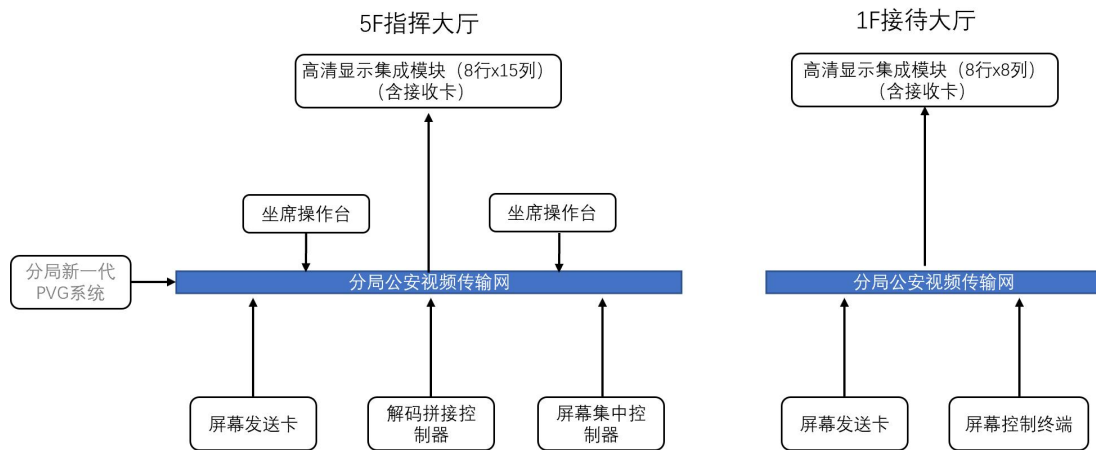
本系统建设范围包括如下：

- 5F 指挥大厅：综合视频显示系统建设功能主要为屏幕显示与信号处理控制系统，坐席操作台。
- 1F 接待大厅：综合视频显示系统建设功能主要为屏幕显示与信号处理控制系统。

1.1.3. 系统技术架构及组成

整个系统主要由高清显示集成模块、信号发送/接收设备、配电设备、视频图像解码拼接控制设备、屏幕集中控制设备、网络交换机、坐席操作台、操作键盘等组成。

系统技术架构：



系统连接示意图

1. 综合视频显示系统设备包含：高清显示集成模块及一体化支架、信号发送/接收设备、信号处理设备、配电设备。此系统主要是作为发送/接收各系统及设备传输来的各路视频信号按用户要求的预案策略进行操作和显示，以便操作人员、指挥人员进行视频图像调阅、视图信息融合纵览、指挥调度处置等各项业务活动。

2. 视频图像解码拼接控制设备，作为与公安视频图像联网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对视频传输网内多路高清视频传输解码的关键设备，用于向综合视频显示系统信号接收设备发送多路解码后的实时视频进行上屏显示和操作控制。

3. 屏幕集中控制设备，自带可视化客户端平台，通过与视频联网管理系统、解码拼接控制器、音视频矩阵、分布式坐席协作等系统和设备进行对接，实现监控视频信号、计算机信号、视

频会议信号等各类视频源上屏显示和切换基础功能，同时还能提供屏幕开窗、窗口漫游、视频窗口控制、回显监视器编号、GIS 地图、坐席、跟屏、同步屏幕、云镜控制、预案管理等集中操控功能。

4. 坐席操作台，主要是定制化高集成度的业务操作台与一体化座椅，采用结构坚固、防水防腐防静电的不同材质，合理设计内部空间布局，为屏幕显示操作设备、坐席协同设备提供科学高效的布置与走线空间，打造简洁舒适、高效便捷的的日常操作环境。

1.1.3.1. 系统功能

综合视频显示系统整体要实现的功能如下：

(1)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超高清显示，支持多画面全屏显示，支持超高分辨率图像展现。包括：画面的整屏幕显示、多信号的叠加显示、功能分屏显示模式、信号的漫游和复制显示、信号的随意拉伸、区域多画面显示、视频信号显示、各类信号混合显示等。

(2) 解码拼接控制器支持与公安视频监控联网系统对接，支持将多路高清实时视频流解码传输至屏幕信号接收设备，最终实现图像拼接上屏与键盘切换画面等功能。包括：实现图像上屏的任意开窗、拼接、跨屏显示、漫游、缩放拉伸、整屏显示等。

(3) 屏幕集中控制设备支持对各类信号源的集中控制调用，主要功能包括：

支持信号源管理、信号源检索、屏幕开窗、监视器视频切换、云镜控制、场景管理、场景切换、静态预案、轮巡预案、视频切换接口开发、拼控器接口开发、第三方控制及通知接口、双控热备切换、用户管理、组织结构管理、角色管理、权限管理、资源管理、日志管理等功能。具体包括：

1) 信号源管理

针对多种不同的信号源，如道路视频监控，应急视频会议，派出所视频，指挥中心席位视频，终端信号，地图视频等，支持统一的接入显示和管理，并且支持检索、收藏、查看历史等管理功能。

2) 检索信号源

可直接输入相机名称、编号或简拼便可以查询符合输入信息的信号源，支持显示信号源且数量不少于 15 万路的信号源路数。

3) 设备列表

所有视频设备的集合包含了视频信号，可按照区域分类进行分类显示，起到分类管理，精准管理。

4) 收藏夹

支持视频列表收藏夹及预案预调收藏夹功能。

5) 历史列表

根据用户所点击过的信号源进行记录，可追溯观看之前查看的视频列表。

6) 基础功能

支持回顶部、选区域、折叠当前、全部折叠、快速切换等基础操作功能。

7) 屏幕开窗

用户选择需要控制的屏幕幕，可按照自己所需查看的屏幕尺寸大小进行自由调整。支持单元开窗、漫游开窗、编组开窗等多种开窗方式，支持窗口详情信息的展示。

8) 监视器视频切换

控制监视器上显示的视频源，支持视频源切换，支持多组监视器控制。

9) 屏幕控制

支持对可控摄像机云镜控制，支持信号上屏、信号关闭、同步屏幕、一键上屏、自主上屏显示等控制操作。

10) 场景管理

通过屏幕集控软件可对屏幕显示布局场景进行自由的设计和保存，根据业务需要，支持但不限于的场景布局包括：全视频场景、底图+视频窗口场景；视频窗口跟随场景、业务实战场景等的业务画面展示在屏幕幕上。

支持场景预览、场景执行、场景切换、场景保存、场景删除、场景刷新、场景检索、场景添加、场景关联等操作。

11) 预案管理

用户可对系统自带的场景和预案进行扩展，通过预案管理工具创建维护个人的预案。

静态预案

预案编制：某场景下的具体视频布局显示，资源的选择可以从资源树，也可以由外部文件导入，同时支持导出，可以新增、修改和删除静态预案（编组预案）。

支持预案检索、预案预览、预案执行等操作

支持预案列表右键功能，提供收藏、分享和改名功能。

轮巡预案

支持轮巡编制、轮巡播放、轮巡暂停等操作。

12) 监控键盘管理

可设定快捷键控制上屏，支持多种类信号源全部控制上屏，并且可通过键盘预案设定，支持在集中控制系统中外挂键盘，同时实现软件操作和物理硬件操作。

13) 接口开发

提供视频切换接口开发、拼接器接口开发、第三方控制及通知接口开发、音频控制及接口开发服务、

14) 系统管理

支持用户和组织机构管理、日志管理、资源管理等系统管理功能。

(4) 坐席操作台提供高度集成一体化设计，提供结构坚固、内部空间布局紧凑合理、台面平整舒适的操作平台环境。

1.1.3.2. 业务应用功能

系统建成后，通过和分局新一代视频监控系统及平台对接，能实现以下主要业务应用功能：

1. 能显示现有杨浦区辖区内所有街面高清监控前端及社会面复接点位的图像；能通过集控平台客户端及使用操作键盘对进行一键操作控制，实现最多 24 路 1080P 高清视频信号上

- 屏显示，并能够切换、调用不同的信号源；
2. 能显示分局下属所有派出所及外驻单位的高清会议图像及高标清指挥调度图像；能通过集控平台客户端及使用操作键盘进行一键操作控制，实现最多 24 路会议/调度系统信号上屏显示，并能够切换、调用不同的信号源；
 3. 能显示交管大楼指挥大厅内所有席位操作终端图像，能通过屏幕集中控制器自带的平台客户端及使用操作键盘进行一键操作控制，实现最多 24 路操作终端图像信号上屏显示，并能够切换、调用不同的信号源；
 4. 根据市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视频监控运维保障的通知》，需要对交管大楼屏幕中至少 4 个主要窗口显示的内容进行跟屏录屏操作；
 5. 能显示终端图像，能通过集控平台客户端及使用操作键盘进行一键操作控制，实现至少 2 路终端图像信号上屏显示；
 6. 根据不同应用场景，自定义各类预案，对屏幕进行开窗布局，操作时一键操作，上屏显示预案内容；
 7. 切换、调用、查看图像时，支持软件虚拟键盘或实体键盘，对图像进行缩放、控制方向、调整角度等操作；
 8. 实现其他日常业务应用功能；

1.1.4. 系统建设规模

1.1.4.1. 部署原则

考虑到后端设备屏幕屏体间的高清视频传输信号不衰减与失真，线缆敷设的距离需确保限制在信号最远传输距离范围内，综合视频显示系统及操作台相关设备部署情况如下：

五层（高清显示集成模块部署示意图）

图例：

-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
- 42U标准网络机柜
- 配电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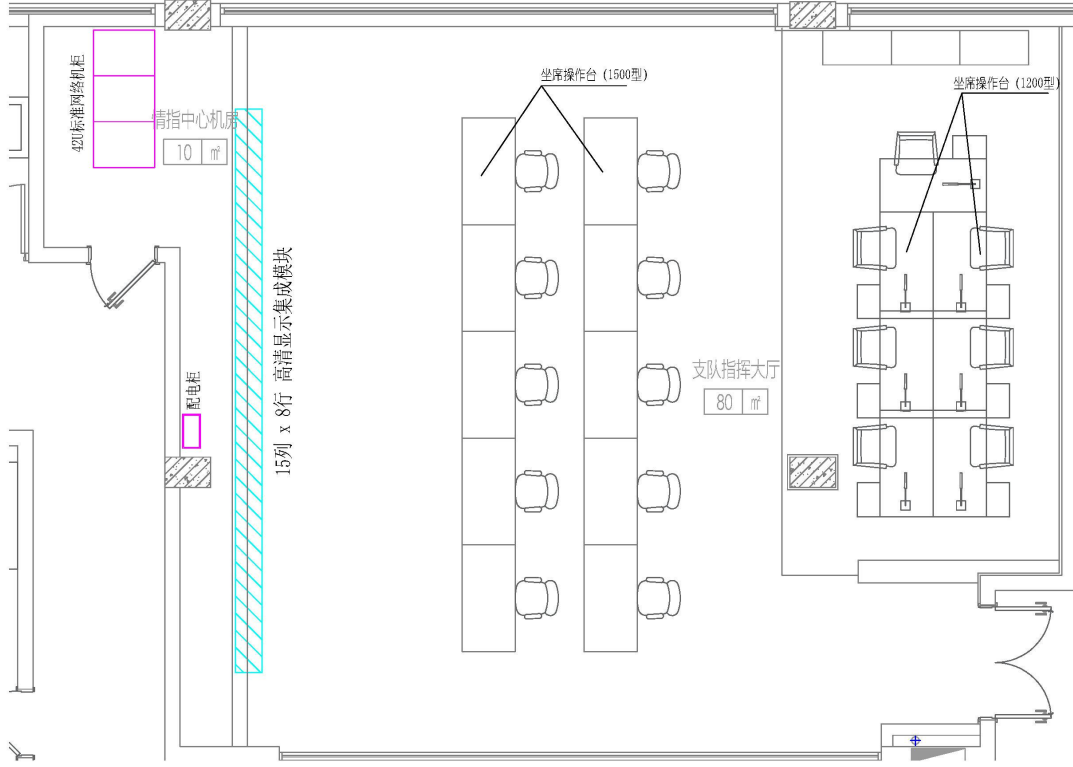


图 1-5F 指挥大厅屏幕（15 列 X8 行）部署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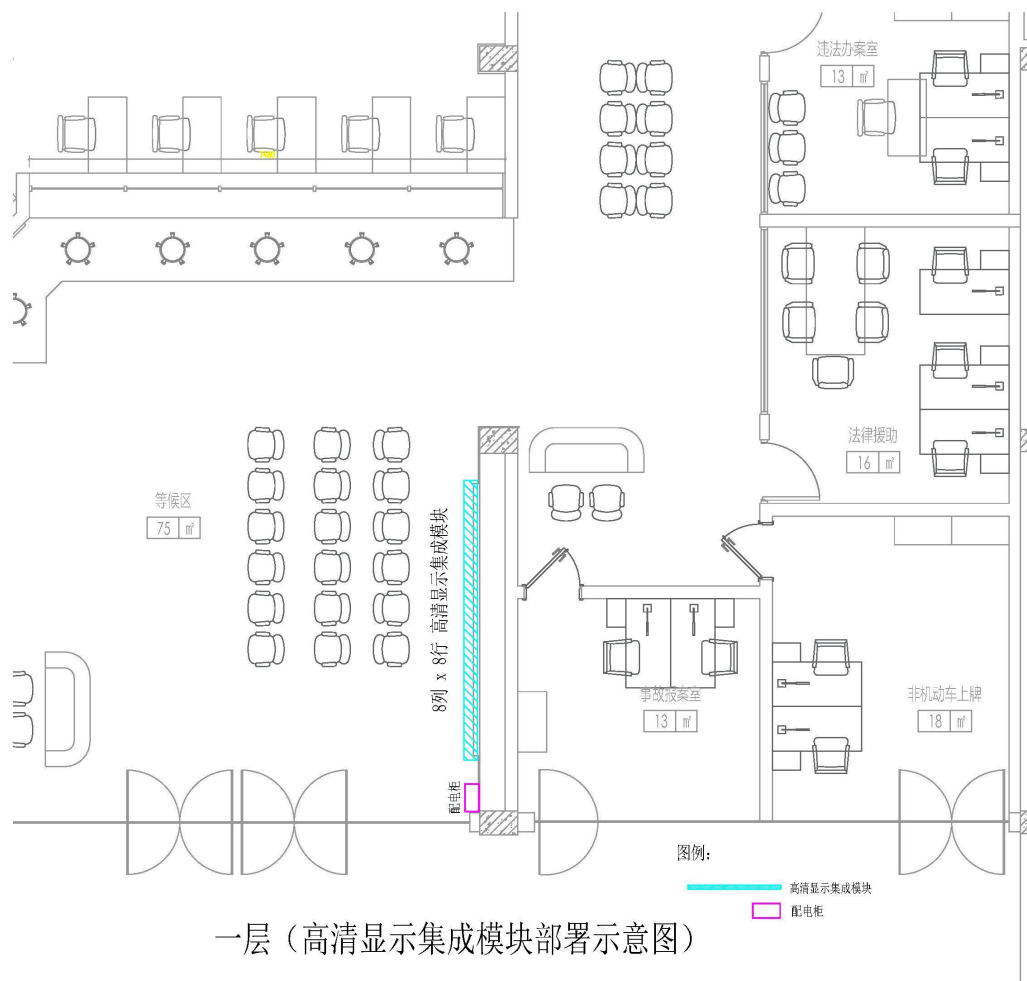


图 2-1F 接待大厅屏幕（8 列 X8 行）部署示意图

（一）一层接待大厅

- 1)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及一体化支架
- 2) 屏幕发送卡、屏幕接收卡
- 3) 配电柜
- 4)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二）五层指挥中心大厅

- 1)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及一体化支架
- 2) 屏幕发送卡、屏幕接收卡
- 3) 坐席操作台

（三）五层情指中心机房

- 1) 综合播控软件
- 2) 配电柜
- 3) 解码拼接控制设备（含输入编码板、输出解码板）
- 4) 屏幕集中控制设备
- 5)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1.1.4.2. 系统点表

现场布置部署设备统计如下表：

区域	设备	数量及单位
一层接待大厅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 (8列 X 8行)	12.96 m ²
	屏幕发送卡	4 台
	屏幕接收卡	64 块
	屏幕支架	1 套
	配电柜	1 台
	24口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含光模块)	1 台
	22U 标准机柜 (含双路不少于 10 口 PDU 插排)	1 台
五层指挥中心 大厅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 (15列 X 8行)	24.3 m ²
	屏幕接收卡	120 块
	屏幕支架	1 套
	操作台 (前排 1500 型)	10 个
	操作台 (后排 1200 型)	7 个
五层指挥中心 (情指中心机房)	屏幕发送卡	15 台
	综合播控软件	1 套
	配电柜	1 台
	解码拼接控制器 (含输入编码板, 输出解码板)	1 台
	HDMI 视频线 (5m/根)	24 根
	屏幕集中控制设备	1 台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含光模块)	1 台

	42U 标准机柜 (含双路不少于 10 口 PDU 插排)	1 台
--	----------------------------------	-----

1.1.5. 主要设备技术功能指标

1.1.5.1.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 (24.3 m²)【5F 指挥大厅】

1. 像素构成: 1R1G1B 全倒装集成三合一 COB 封装; 高集成度设计: 控制系统, HUB、电源三合一设计;

2. 像素密度: 不低于 1137777 点/m², 点间距: ≤0.94mm;

3. 维护方式: 前维护、更换, 支持热插拔;

4. 灰度等级: ≥16bit,

5. 亮度: 校正后: ≥600nits, 支持通过配套软件 0-100%无级调节;

6. 平整度: 平整度≤0.05mm; 单元拼接间隙≤0.05mm; 相邻像素之间平整度≤0.05mm; 相邻模块之间平整度≤0.05mm; 显示单元垂直、水平相对错位≤3%;

7. 换帧频率: 50&60Hz, 刷新频率≥3840;

8. 色温: 2000-10000K 可调; 色温误差: 色温为 6500K 时, 100%, 75%, 50%, 25%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9. 模块校正: 模组自带校正功能, 带 flash 芯片, flash 芯片容量大于 8M; 支持数据断电保存, 支持数据存储及回读;

10. 故障报警: 支持实时监控显示模块工作状态, 具有计时功能及信号运行监测功能。支持接收卡、信号状态、IC 信息、模组参数实时显示。当接收卡之间的连接线断开时, 系统主动进行故障报警, 支持根据采集到信息生成健康度报告;

11. 智能除湿设计: 开机后自动检测客户端未使用时间长, 智能匹配相应时间的除湿模式, 使屏体从 10%到 100%亮度逐步显示, 无需人工定期手动维护, 除湿功能可手动开启和关闭;

12. 能效: 能源效率值符合 GB 21520-2023 要求, 能效一级;

13.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100000h; MTTR 不超过 5 分钟;

14.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5, 防盐雾 10 级; 表面硬度 4H

15. “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O)” 指数应低于 1.0 (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委的“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O)” 要求) 0≤VICO<1; 去除 100%紫外线, 消除 80%摩尔纹;

16. 阻燃 (防火): PCB 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 面板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 电源、信号连接器塑胶材料达到 V-0 级; 符合 BS476-7 表面燃烧测试 1 级标准;

17. 产品资质证书需提供 CCC、节能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同时为保证产品稳定性, 产品应为自主开发产品。

1.1.5.2. 屏幕发送卡【5F 指挥大厅】

1、带载能力: 不小于 230 万像素

2、宽高极限: 最宽 3840, 最高 3840

3、输入源: 不少于 HDMI×1、DVI×1、AUDIO×1、DVI Loop×1、HDMI Loop×1

4、高位阶视频源输入:支持 8/10/12bit

5、输出接口:不少于网口*6

1.1.5.3. 屏幕接收卡【5F 指挥大厅】

1、支持多 Layer 全灰阶校正;

2、支持 HDR 显示;

3、支持低延迟显示;

4、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5、支持 RGB 独立 Gamma 调节;

6、支持温度和电压监测;

1.1.5.4. 综合播控软件【5F 指挥大厅】

1、小间距高清显示屏参数设置、软开关屏,自动开关屏、PLC 控制

2、显示屏分辨率、亮度调节、色温调节

3、多视频处理器设置,输出设置、预监设置、IP 解码卡设置等

4、视频源控制,新建视频源、删除、命名、设置台标等

5、场景设置,新建窗口、字幕、底图、置顶、放大、缩小等

6、预案设置,循环、定时等

1.1.5.5. 解码拼接控制器【5F 指挥大厅】

主控功能性能:

1、支持不少于 23 个业务槽位,输入槽位 7 个,输出槽位 13 个,混插槽位 3 个,业务板卡支持热插拔;

2、支持 HDMI 内嵌音频和 3.5mm 外置音频输入;

3、支持电脑、视频会议终端、超高分服务器等通过 VGA、DVI、HDMI、HDMI 4K、DP 4K 接口作为本地视频信号源输入

4、支持网络 IPC、NVR 等设备类型作为网络视频信号源输入;

5、支持超高分融合、输入 OSD 叠加、输入图像裁剪;

6、支持 HDMI 内嵌音频和 3.5mm 外置音频输出;支持 VGA、DVI、HDMI 视频信号输出,输出口采用帧同步技术,保证所有输出口的图像完全同步,无卡顿丢帧情况,无撕裂和拼缝现象;

7、主流格式解码,支持 PS、TS、ES、RTP、HIK 等主流封装格式;最大支持 3200W 高清视频解码,并支持智能解码功能,支持码流修改和切换,可设置分割画面自动取子码流;

8、单个窗口支持 1/4/6/8/9/16 画面分割;支持虚拟条屏,整机最大支持 12 个字幕,单屏最大支持 3 个

9、▲支持选中取流成功的窗口操作远程云台功能;

10、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抓屏,进行桌面投屏上屏;

11、▲支持多个屏幕独立控制、独立切换场景,互相不干扰,支持实现不少于 16 个屏幕独立管理;

12、整机解码能力不少于 512 路 1080P30

13、整机编码能力不少于 40 路 1080P60

编码能力：

- 1、支持不少于 4 路 HDMI 信号输入，单路分辨率 $\leq 1920 \times 1200@60\text{Hz}$
- 2、单板编码能力不低于 4 路 1080p@60Hz
- 3、支持 H.264/H.265 编码
- 4、支持 HDMI 内嵌音频和外置音频输入
- 5、音频输入支持 16bit，48K Hz 采样，支持双声道，立体声
- 6、视频输入接口类型支持 HDMI1.4
- 7、视频输入接口数不少于 4
- 8、视频输入分辨率支持 1024 \times 768@60Hz、1280 \times 1024@60Hz、1366 \times 768@60Hz、1440 \times 900@60Hz、1680 \times 1050@60Hz、1280 \times 960@60Hz、1600 \times 1200@60Hz、1280 \times 720P@50Hz、1280 \times 720P@60Hz、1920 \times 1080P@50Hz、1920 \times 1080P@60Hz、1920 \times 1200@60Hz
- 9、音频输入接口数不少于 4
- 10、音频输入接口类型支持 HDMI 内嵌 或 mini-DP 转 3.5mm
- 11、音频编码格式支持 G722.1, G711u, G711A

解码能力：

- 1、支持不少于 4 路 HDMI 信号输出，单路分辨率 $\leq 1920 \times 1200@60\text{Hz}$ ；
- 2、适配小间距高清显示屏幕，可自定义输出分辨率，单口带载能力不低于 260W；
- 3、具有不低于 64 路视频解码通道，解码能力不少于 32 路 200W；
- 4、支持 3200W 高清视频解码；
- 5、支持 H.265、H.264、MPEG 等主流格式；
- 6、支持 HDMI 内嵌音频和外置音频输出；
- 7、视频输出接口类型支持 HDMI1.4
- 8、视频输出接口数不少于 4
- 9、视频输出分辨率支持 1920 \times 1200@60Hz、1920 \times 1080@60Hz、1680 \times 1050@60Hz、1280 \times 720@60Hz、1280 \times 1024@60Hz、1024 \times 768@60Hz
- 10、视频解码格式支持 H264, H265, Smart264, Smart265, MJPEG
- 11、视频解码通道不少于 64
- 12、视频解码能力支持 H264/H265/Smart264/Smart265 格式，支持 2 路 3200W/2400W，或 4 路 1600W/1200W，或 8 路 800W，或 12 路 600W/500W，或 16 路 400W，或 20 路 300W，或 32 路 1080P，或 64 路 720P/D1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每 4 个输出口一组，共享解码能力）MJPEG 格式，支持 4 路 200W 解码。MJPEG 格式，支持 4 路 200W 解码。
- 13、音频输出接口类型支持 HDMI 内嵌 或 mini-DP 转 3.5mm
- 14、音频输出接口数不少于 4
- 15、音频解码格式支持 G711-A, G711-U, G722.1, G726-16/U/A, MPEG, AAC-LC

1.1.5.6. 屏幕集中控制器【5F 指挥大厅】

用于对屏幕显示设备、屏幕拼接控制器、音视频交换设备、视频监控切换、本地扩声、数字调音台、本地终端信号等设备的集中控制，用户通过软件界面即可快速将道路监控视频、信息系统画面、各级会场音视频等信号源投放到显示屏幕上，并对音频信号进行控制。主要功能包括：信号源检索、信号上屏、视频窗口控制、场景及预案编辑、一键上屏及自动轮巡、视频云镜控制等，支持信号源数量不少于 15 万路。

硬件参数需求如下：

处理器：高性能处理器；

内存：不少于 32G；

硬盘：不少于 SATA 1T*2；

网络：不少于 2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电源：高效节能专用电源。

1.1.5.7. 48 口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8 个 25GE SFP28, 支持子卡槽位

1.1.5.8. 坐席操作台【5F 指挥大厅】

结构：定制平面模块化 520 框架，主承重 3.0mm 冷轧钢板，配件 2.0mm 冷轧钢板，螺栓拼接，刚度高、方正稳固；宽 \geq 1200/1500mm（可选），深 850 - 1050mm，腿部空间 \geq 450mm，台面离地 740 - 755mm，配高度可调铝合金支撑脚。

内部配置：内置主机托盘 + 19 英寸标准设备架，可装 \geq 6U 设备；模块化设计，无需切割钻孔即可重新布局。

外观工艺：钣金静电喷塑黑色磨砂纹理，防腐耐用；台面 \geq 26mm、门板 \geq 20mm，双面防火板；前侧 \geq 39mm 聚氨酯鸭嘴边，后侧 T 型 / PVC 封边。

▲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阻燃 1 级 SGS 等同级报告、声学声压级报告、抗震试验报告。

（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显示器支臂：二选一

单支臂：8 - 16kg 下液压，适配 49 寸带鱼屏，铝合金银色，VESA 75/100mm，快拆结构

双支臂：2 - 8kg 下液压，适配 27 寸内屏，其余同上

配套：每席配 2 条 8 位 10A 铝合金 PDU；1 个抽拉式 PVC 文具键盘盒（静音钢珠滑轨）；1 个 350×490×520mm 防火板移动边柜（双层抽屉）。

指挥椅：环颈可调头枕，多段倾仰锁定；340mm 尼龙玻纤椅脚（承重 $>$ 1300kg），65mm PU 轮；包覆式腰枕，座高 / 扶手高度可调，一段锁定底盘，后仰力度可调；高弹高强度网布面料，PU 扶手面。

1.1.5.9. 高清显示集成模块（12.96 m²）【1F 接待大厅】

1. 像素构成：1R1G1B 全倒装集成三合一 COB 封装；高集成度设计：控制系统，HUB、电源三合一设计；

2. 像素密度：不低于 640000 点/m²，点间距： \leq 1.25mm；

3. 维护方式：前维护、更换，支持热插拔；
4. 灰度等级： $\geq 16\text{bit}$ ，
5. 亮度：校正后： $\geq 600\text{nits}$ ，支持通过配套软件 0-100%无级调节；
6. 平整度：平整度 $\leq 0.05\text{mm}$ ；单元拼接间隙 $\leq 0.05\text{mm}$ ；相邻像素之间平整度 $\leq 0.05\text{mm}$ ；相邻模块之间平整度 $\leq 0.05\text{mm}$ ；显示单元垂直、水平相对错位 $\leq 3\%$ ；
7. 换帧频率：50&60Hz，刷新频率 ≥ 3840 ；
8. 色温：2000-10000K 可调；色温误差：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 $\leq 100\text{K}$ ；
9. 模块校正：模组自带校正功能，带 flash 芯片，flash 芯片容量大于 8M；支持数据断电保存，支持数据存储及回读；
10. 故障报警：支持实时监控显示模块工作状态，具有计时功能及信号运行监测功能。支持接收卡、信号状态、IC 信息、模组参数实时显示。当接收卡之间的连接线断开时，系统主动进行故障报警，支持根据采集到信息生成健康度报告；
11. 智能除湿设计：开机后自动检测客户端未使用时间长，智能匹配相应时间的除湿模式，使屏体从 10%到 100%亮度逐步显示，无需人工定期手动维护，除湿功能可手动开启和关闭；
12. 能效：能源效率值符合 GB 21520-2023 要求，能效一级；
13.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geq 100000\text{h}$ ；MTTR 不超过 5 分钟；
14.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防盐雾 10 级；表面硬度 4H
15. “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O)” 指数应低于 1.0（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委的“人眼视觉舒适度 (VICO)” 要求） $0 \leq \text{VICO} < 1$ ；去除 100%紫外线，消除 80%摩尔纹；
16. 阻燃（防火）：PCB 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面板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电源、信号连接器塑胶材料达到 V-0 级；符合 BS476-7 表面燃烧测试 1 级标准；
17. 产品资质证书需提供 CCC、节能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同时为保证产品稳定性，产品应为自主开发产品。

1.1.5.10. 屏幕发送卡【1F 接待大厅】

带载能力:不少于 230 万像素

宽高极限:最宽 3840、最高 3840

输入源:HDMI×1、DVI×1、AUDIO×1、DVI Loop×1、HDMI Loop×1

高位阶视频源输入:8/10/12bit

输出接口:网口×6

1.1.5.11. 屏幕接收卡【1F 接待大厅】

- 1、支持多 Layer 全灰阶校正；
- 2、支持画质引擎；
- 3、支持 HDR 显示；
- 4、支持屏体快速亮暗线调节；
- 5、支持低延迟显示；

- 6、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 7、支持 3D 显示；
- 8、支持 RGB 独立 Gamma 调节；
- 9、支持画面 90° 倍数旋转；
- 10、支持校正系数快速上传；
- 11、支持灯板 Flash 管理；
- 12、支持预存画面设置；
- 13、支持温度和电压监测；

1.1.5.12. 屏体控制终端【1F 接待大厅】

负责对屏幕进行可视化操作；负责对图像调阅、屏幕展示、视频播放等图像相关业务进行可视化操作。支持国产操作系统环境部署。

1.1.5.13. 24 口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8 个 2.5GE SFP 以太网光接口, 支持子卡槽位

1.2. 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

1.2.1. 系统概述

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是分局交管支队实现跨层级、跨部门协同办公、指挥调度的重要通信载体, 衔接市局/交管总队、分局、派出所/大队等各级业务部门, 为多方远程会议、应急会商、勤务部署、业务培训等工作提供高清、流畅、稳定的音视频通信支撑。本系统整合音视频采集、传输、处理、播放等核心功能, 打破空间限制, 实现各级交管部门之间的实时沟通、信息互通和协同处置, 有效提升警务工作效率, 减少沟通成本, 为突发事件快速响应、跨层级指挥调度提供高效的通信保障, 是交管实战指挥体系中不可或缺的协同支撑系统。

1.2.2. 系统建设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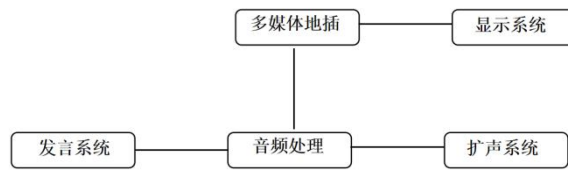
本系统建设范围覆盖交管大楼 5F 相关会议室, 同时兼顾与市局/交管总队、派出所/大队等外部单位的通信对接, 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高清会议终端、会议摄像机、专业麦克风、音响系统、高清会议矩阵、高清显示终端等设备的采购、安装与调试; 音视频会议平台的部署、配置与优化, 实现多方会议召集、音视频传输、会议控制等功能; 会议系统与指挥调度系统、综合视频显示系统的对接调试, 实现会议画面上屏、声音同步输出等融合应用; 各类会议线缆(音频线、视频线、网线等)的敷设、整理与对接; 配合装饰、机电等专业单位完成会议室音频部署定位、设备安装点位预留等协同工作。

本系统建设范围包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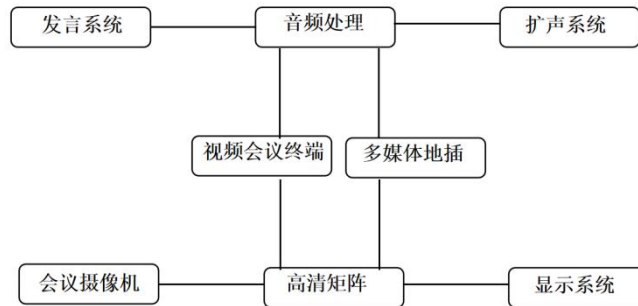
- 4F 与 5F 2 间小会议室: 会议系统建设功能主要为显示系统, 会议发言扩声系统。
- 5F 1 间大型会议室: 会议系统建设功能主要为显示系统、会议发言扩声系统、信号处理系统以及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

1.2.3. 系统技术架构及组成

本系统架构示意图如下:



小会议室系统连接示意图



大会议室系统连接示意图

1、显示系统：根据会议室实际使用环境配置高清显示终端，主要用于显示信号源的文字、图片、视频画面等信号；并铺设多媒体接口可随时接入电脑、摄像头、DVD、视频终端等信号源；

2、发言系统：配置会议话筒，经调音台及音频处理器实施音频处理控制；同时配备无线话筒，供会议讲话发言之用。

3、扩声系统：声音调音台进行处理，通过功率放大器传输至音箱进行扩声。

4、信号处理：配置高清矩阵实现高清视频信号集中切换控制处理，各类视频信号通过高清矩阵连接输出至高清显示终端。

5、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系统主要由高清视频会议终端、高清摄像机组成：

6、高清视频会议终端：通过公安网接入分局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系统，与分局进行视频会议。

7、高清摄像机：高清会场图像采集兼容远程控制，可在分局收看并控制会场图像。

1.2.3.1. 系统功能

本系统系统应能具备以下主要功能：

1. 显示功能：主要用于显示信号源的文字、图片、视频画面等信号；并铺设多媒体接口，可随时接入电脑、摄像头、DVD、视频终端等信号源。

2. 发言扩声功能：采用会议话筒高保真采集语音，通过音频处理扩声系统进行扩声。

3. 信号处理功能：对视频信号切换控制处理，各类视频信号通过高清矩阵连接输出至高清显示终端。

4.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通过公安网接入分局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系统，与分局进行视频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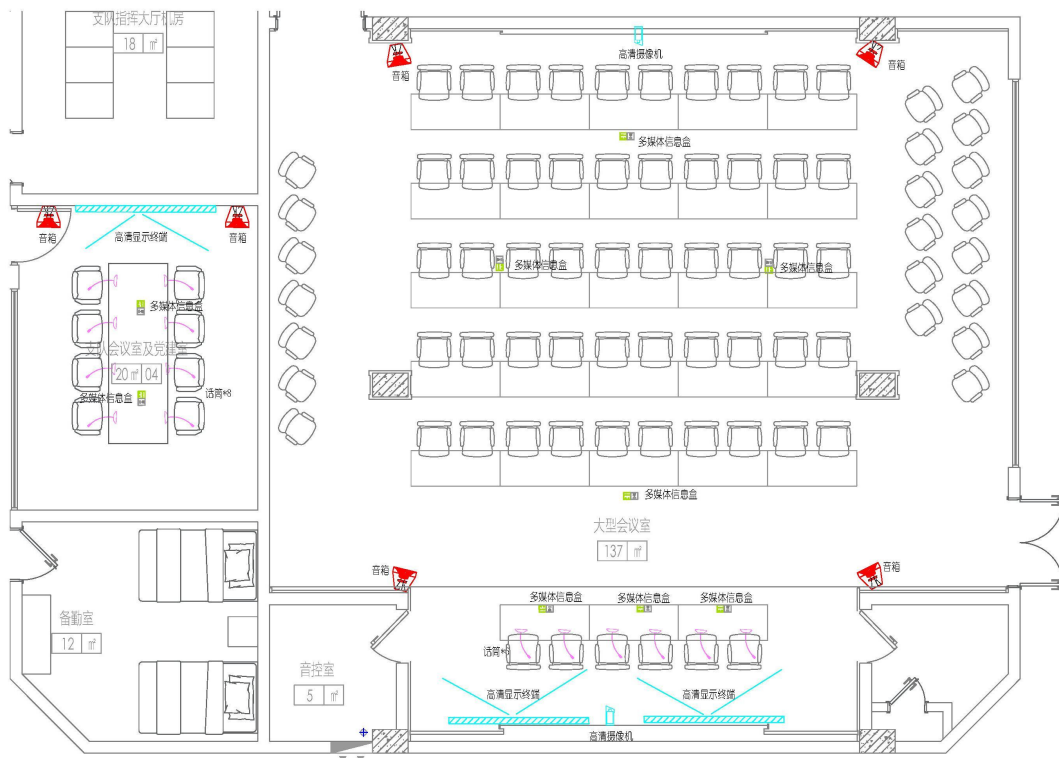
1.2.3.2. 业务应用功能

系统建成后，通过和分局现有系统（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系统）无缝对接，能实现以下主要业务应用功能：

1. 满足市局高清视频指挥系统信号接入；并可分局端高清视频信号转码后上传到市局高清视频指挥系统。
2. 混合矩阵满足各种高清，标清视频信号间的格式转换。
3. 对各种会议模式，做成预案，通过集控一键调用，操作方便。
4. 满足分局主分会场会议室各路信号源任意切换到各个高清显示设备播放需求；
5. 保证音频扩音系统易操作、功能灵活，满足会议的不同功能要求；
6. 满足召开视频会议、日常会议、多功能会议等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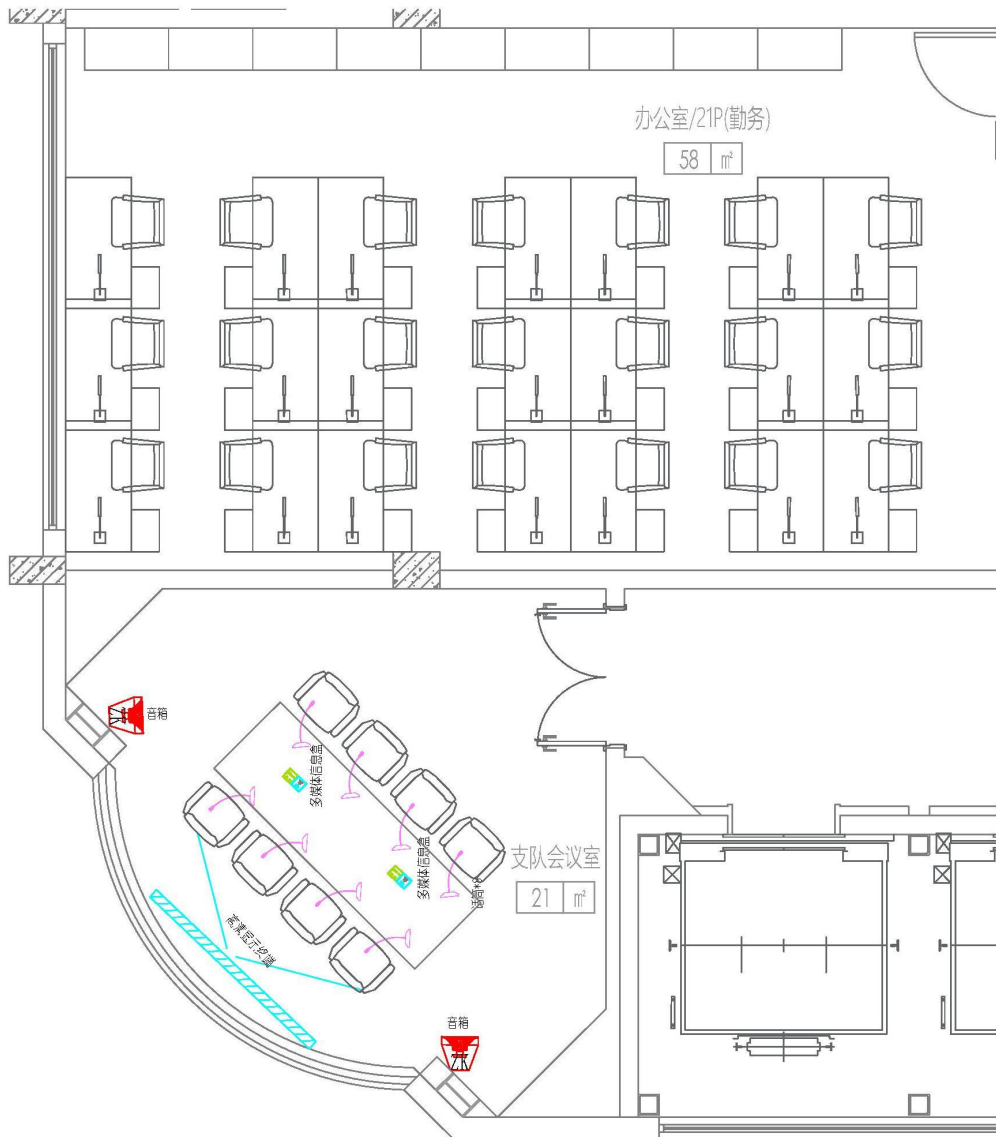
1.2.4. 系统建设规模

1.2.4.1. 部署原则



五层（视频会议点位部署示意图）

图 1-5F 大型会议室及支队会议室音视频会议设备点位部署示意图



四层 支队会议室-视频会议点位部署示意图

图 2-4F 小会议室设备点位部署示意图

1.2.4.2. 系统点表

以下会议室需要会议系统，2间小会议室建设功能主要为显示系统，会议发言扩声系统。1间大型会议室：会议系统建设功能主要为显示系统、会议发言扩声系统、信号处理系统以及高清三级网视频会议系统。

- 20 平方会议室（5F 支队会议室及党建室）
- 21 平方会议室（4F 支队会议室）
- 137 平方大型会议室（5F 大会议室）

点位统计如下：

区域	5F 支队会议室 及党建室	4F 支队会议室	5F 大会议室	合计

高清显示终端	1	1	2	4
会议话筒	8	8	6	22
手持话筒	1	1	1	3
调音台	1	1	1	3
8路混音器	1	1	1	3
反馈抑制器	1	1	1	3
功率放大器	1	1	2	4
主扩音箱	2	2	4	8
时序电源	1	1	2	4
高清摄像机机	0	0	2	2
8路高清混合视频矩阵	0	0	1	1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0	0	1	1
多媒体信息插	2	2	7	11
机柜	1	1	1	3

1.2.5. 主要设备技术功能指标

1.2.5.1. 8路高清混合视频矩阵

机箱 \geq 4块输入板卡， \geq 4块输出板卡。

单台矩阵 \geq 8路信号输入， \geq 8路信号输出；矩阵系统具有较高的可扩展性，可以通过简单扩容方式进行现场扩展，各类信号源可任意通过增加相应板卡的方式添加而不需要更换任何已采购设备。

支持数字音频和模拟音频，支持专业广电级凤凰端子接口立体声音频输入输出，支持 HDMI 数字音频和模拟音频可选输入，HDMI 数字音频模拟音频同时输出

设备不经转换设备支持 CVBS、YPbPr、VGA、RGBHV、DVI、HDMI、DP、SD/HD/3G/6G/12G-SDI 信号、IP、HDBaseT、FIBER 光纤信号的混合输入，同时支持 HDMI2.0、HDBaseT-4K，光纤等超高清标准视频信号输入

输入输出 SDI 接口支持 SD/HD/3G/6G/12G SDI 信号，最高分辨率支持 4K60 或 8K30，向下兼容 1080P50/1080I50 等多种逐行或隔行刷新率，

▲支持 7 \times 24 小时连续工作，支持 MTBF 时间 \geq 150000 小时连续稳定工作；

主机背板为每路信号单独 \geq 20Gbps 带宽，单张板卡 \geq 40Gbps 带宽，背板总带宽 \geq 11520Gbps 具有掉电记忆、断电保护功能，保证系统运行时意外断电重启后信号切换状态不变；进一步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支持去黑边及画面裁切，支持字幕的颜色、字体大小、位置、透明、滚动速度的设置

输入信号支持彩色、色温、亮度可调，位置偏移微调，支持输出颜色调节，红绿蓝白四色 256 色阶分立调节

支持各种数字、模拟信号之间快速无缝切换，确保信号切换过程中无黑屏、蓝屏等过渡状态；无缝切换时间<10ms

≥2 个 RS-232 串口，≥1 个 RS-485 串口，≥1 个 TCP/IP 控制口，开放的控制协议可支持多种控制方式。支持选配 1U 远程独立控制面板

电源支持 110V-250V AC，冗余式双电源，主备电源其中一个发生故障不影响整机运行，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1.2.5.2.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2 路 1080P@60fps 高清视频编解码

不低于 2 路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需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会议速率支持 64Kbps—8Mbps

需支持 H. 323 和 SIP 双协议栈，在 H. 323 和 SIP 下均支持 H. 261, H. 263, H. 263+, H. 264, H. 264 High Profile 等视频编码协议

支持 G. 711, G. 722, G. 722. 1C, G. 728, G. 729A, G. 719, AAC-LD 等音频协议，支持 20KHz 以上宽频语音，支持双声道立体声

需主机需提供摄像头供电口，及通用 RS232 串口用于摄像头控制，可扩展第二路 RS232 串口终端具有自动增益控制、自动噪声抑制和自适应回声抑制功能

需支持自动音频与动态视频同步，相对时延≤40ms

▲需支持 H. 239 和 BFCP 双流标准，双流分辨率≥1080P

具备单屏三显功能，能够在单台显示设备上分别显示本地、远端视频与双流图像；具备支持双屏双显，双屏三显功能

需支持网络媒体纠错或丢包恢复功能，在 15%丢包情况下，音视频清晰流畅，无马赛克；在 30%丢包情况下，音视频清晰流畅，有少量马赛克；在 50%以上丢包情况下，保证音频通话流畅不间断

需支持 7x24 小时连续开机运行，MTBF 值≥60000 小时

需支持基于 WEB 的会控，便于用户会控操作

需支持 H. 235 协议标准的身份认证和 802. 1X 安全认证机制，加强全网系统安全性；支持媒体 AES 加密，支持 Web 页面 HTTPS 安全链接访问，支持用户证书

需支持双流自动发送，手动发送等多种工作模式

1.2.5.3. 高清摄像机

图像传感器：不低于 1/2.8 英寸 CMOS，≥207 万有效像素，≥1080P@60fps 全高清输出。

镜头性能：≥12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支持自动聚焦。

最低照度：≥0.5Lux (F1.8, AGC 开启)。

支持 2D&3D 降噪，信噪比≥55dB。

视频编码：支持 H. 264/H. 265，双码流输出；

接口：支持 HDMI 1.3、3GSDI、USB3.0、1GbE 网口、3.5mm Line In、RS232 (IN/OUT)、RS485；支持 POE+ (802.3at) 供电，四路可同时输出。

控制协议：VISCA、PelcoD/P，支持远程控制和倒装镜像。

AI 功能：人形跟踪、自动框选、发言人特写、隐私虚化、背景替换（无需绿幕）。

1.2.5.4. 高清显示终端

屏幕尺寸：≥85 英寸

屏幕比例：16:9

高清标准：4K

静态对比度：≥1200:1

响应时间：≤8ms

显示参数亮度：≥250cd/m²

可视角度：≥178/178°

刷新率：≥60Hz

接口参数：≥HDMIx3，USBx1，耳机孔 x1，AV 口 x2

1.2.5.5. 16 路调音台

话筒通道：≥10

频率响应：≥+0.5dB/-0.5dB（20Hz-20kHz）

总谐波失真：≤0.03%@+14dBu（20 Hz-20kHz）

输入通道：≥16 通道：单声道：≥8；立体声：≥4

输出通道：STEREO OUT：≥2；PHONES：≥1

母线：立体声：≥1；编组：≥4，AUX（包括 FX）

USB 音频：USB 音频 2.0 兼容 采样率：最大 192kHz，Bit 深度：24-bit

通道串扰：≤-78dB（1kHz）

信噪比：≥90dB

1.2.5.6. 12 路调音台

话筒：≥6

频响：≥+0.5dB/-0.5dB（20Hz-20kHz）

总谐波失真：≤0.03%@+14dBu（20 Hz-20kHz）

输入通道：≥12 通道：单声道：≥4；立体声：≥4

幻象电源电压：+48V

总谐波失真：<0.1%，

1.2.5.7. 会议话筒

传感器类型：电容

拾音模式：超心形

频率响应：50 Hz-17 KHz

灵敏度(dBV/Pa)：≥-32.5 dBV/Pa dBV/Pa

灵敏度(mV/Pa)：≥23.7 mV/Pa mV/Pa

等效自噪：≤28.0 dB(A)

声压: ≥ 122.0 dB

1.2.5.8. 手持话筒

技术规格 (发射机)

音频输入电平: 增益位置: $0 \text{ dB} \leq -20 \text{ dB}$ 、 $-10 \text{ dB} \leq -10 \text{ dBV}$

增益调节范围: ≥ 10 dB

发射机发射频率: ≥ 10 mW, 典型

技术规格 (接收器)

工作范围: ≥ 91 米可视

频率响应: $\geq 50 \sim 15$ kHz

总谐波失真: 参考 ± 33 kHz 频偏 @ 1 kHz, 1 kHz 音频 0.5%, 典型

动态范围: ≥ 100 dB, A 加权, 典型

操作温度: -18°C (0°F) 到 57°C (135°F)

灵敏度: ≥ -105 dB, 12 dB SINAD

镜频抑制: > 50 dB (典型值)

1.2.5.9. 8路混音器

输入: ≥ 8 路平衡凤凰端子话筒 / 线路输入; ≥ 1 路 6.35mm 非平衡辅助输入

输出: ≥ 8 路 6.35mm 非平衡直接输出; ≥ 1 路平衡凤凰端子主输出; 6.35mm 耳机输出

话放: 每通道独立增益; +48V 幻象电源 (每通道可选)

均衡: 每通道 ≥ 2 段 EQ (低频衰减 + 高频提升)

自动混音: NOMA 自动增益; 噪音自适应门限; 最大总线; 最后话筒锁定

限幅: 峰值响应输出限幅器 (电平可调)

接口: Link In/Out (6.35mm); 逻辑控制端子

频率响应: 50Hz-20kHz ± 2 dB

总谐波失真: $< 0.05\%$

1.2.5.10. 反馈抑制器

采样频率: ≥ 48 kHz

动态范围: > 109 dB

输出电平: $\geq +4$ dBu, 1kHz

频率响应特性: 20Hz-20kHz, ± 0.5 dB

通道间交叉话音: 典型值 > 80 dB

输出端交叉话音: 典型值 > 80 dB

电力消耗: ≥ 9 W

总谐波失真+噪声: 典型值 $\leq 0.003\%$

电源电压: 交流 50/60Hz, 100V; 120V, 60Hz 和 230V, 50/60Hz

1.2.5.11. 音频处理器

支持 $\geq 128 \times 128$ Q-LAN 网络音频通道

≤24 个模拟音频输入/输出通道

≥ 8 路麦克风/线路电平模拟音频输入通道

≥ 8 路线路电平模拟音频输出通道

≥ 8 路麦克风/线路电平模拟输入/输出自定义通道

≤ 16 个可分配、可路由的 AEC 处理器模块

≥ 两个千兆以太网端口，可用于 VoIP 连接，Q-LAN 控制连接，Q-LAN 音频连接或网络备份

≤16*16USB 数字音频输入输出通道

≥16 个 GPI 接口及 16 个 GPO 接口\

内置通用电源模块及 12V 直流外部供电，双电源备份

1.2.5.12. 功率放大器

声道：≥2

灵敏度(8Ω 负载时额定输出功率)：0.775V 或 1.4V

信噪比(低于额定功率 20Hz 至 20kHz，A 计权)：>100dB

谐波失真(THD)(20Hz~20kHz)：<0.5%

互调失真(60Hz 和 7kHz 为 4:1 满载额定输出至-40dB)：≤0.35%

频率响应(1W 20Hz~20kHz)：0dB, -1dB

串音(低于额定功率)：1kHz：-75dB 20kHz：-59dB

阻尼系数(10Hz 至 400Hz，8Ω 负载)：>200

AC 电压频率设置(+10%)：220VAC 50/60Hz

1.2.5.13. 主扩音箱

不少于 1 只 6.5 寸中低音喇叭单元和 1 只 1.3"号角高音单元。

箱体采用≥15mm 夹板制作，质量轻，耐磨喷漆处理，外贴防尘网棉。

阻抗：8Ω

频响：70Hz-20KHz

额定功率：≥120W

峰值功率：≥480W

灵敏度：≥96dB/W/M

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7dB/123dB

覆盖角度：≥(H)90° (V)70°

1.2.5.14. 音箱

频率范围 (+/-10dB)：60Hz-20kHz

频率响应 (+/-3dB)：85Hz-17kHz

节目功率（峰值功率）：≥200W 连续节目功率（2 小时）

最大声压级：≥116dBpeak

灵敏度：≥90dB, 1W/1m (100Hz-10kHz)

覆盖角度：≥100° ×100°

额定阻抗： $\geq 8\text{ohms}$ （直通）

1.2.5.15. 视频会议系统控制终端

网卡： $\geq 1000\text{Mbps}$ 以太网卡

硬盘容量：1TB SSD

内存容量：16GB

视频接口：HDMI ≥ 1

音频接口：3.5mm ≥ 1

1.3. 指挥调度系统

1.3.1. 系统概述

本系统是交管大楼实战指挥中枢的核心，承担分局交管支队日常勤务调度、应急事件处置、跨部门协同指挥等核心业务功能，是连接各级交管部门、整合各类警务资源、实现指挥扁平化的关键系统。本系统依托视频图像资源、音视频通信能力，实现对街面勤务、应急事件、警务人员的实时监控、精准调度和高效处置，整合屏幕显示、音视频会议、业务数据等各类资源，为指挥人员提供全面、精准的决策依据，实现指挥指令的快速下达、执行反馈的实时接收，全面提升交管警务指挥的高效性、精准性和扁平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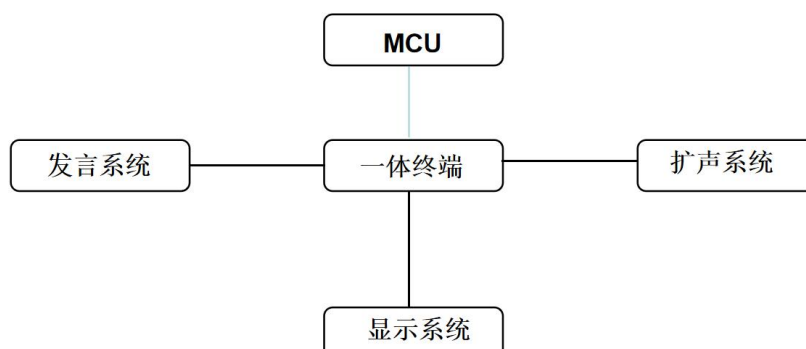
1.3.2. 系统建设需求

本系统建设范围主要覆盖交管大楼 5F 指挥大厅，核心是部署指挥调度平台及相关终端设备，系统涵盖总队、分局、支队的三套指挥调度设备。其中，支队的指挥调度系统设备借助多点控制单元（MCU）对各大队终端实施管理。该指挥调度系统通过网络连接，确保了各单位之间的实时沟通与信息共享。

根据业务需求，指挥调度系统需满足总队、分局、支队的三套指挥调度使用。现有市局总队、分局指挥中心、支队的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系统均已采用 MCU 及终端（坤澎品牌）作为核心控制设备，因此本次新增的用于总队、分局，支队三级指挥调度的系统设备，须无缝接入现有 MCU、终端设备体系。

1.3.3. 系统技术架构及组成

指挥调度系统涵盖总队、分局、支队的三套指挥调度设备，通过内网连接，形成一个高效、稳定的视频指挥调度会议网络。每套指挥调度设备均内置高清摄像头、高保真音频输入输出设备，确保调度会议画面的清晰度和语音的准确传达。



系统连接示意图

1.3.3.1. 系统功能

指挥调度系统应能具备以下主要功能：

1. 指挥调度视频会议功能：支持总队、分局、支队三级单位之间的即时指挥调度视频会议。
2. 多点控制单元（MCU）管理功能：实现对支队及下属各大队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终端的统一管理和调度，提高会议组织的灵活性和效率。
3. 音频处理优化功能：集成先进的音频处理设备，确保各单位之间语音通信的清晰度和准确性，减少噪音干扰，提升会议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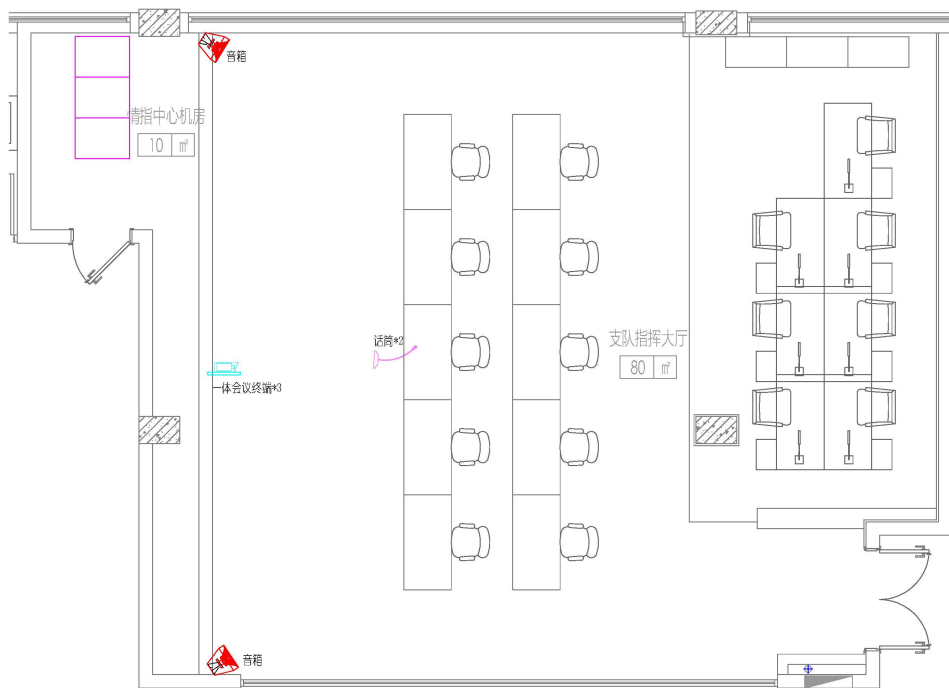
1.3.3.2. 业务应用功能

系统建成后，通过和分局现有三级指挥调度系统无缝对接，能实现以下主要业务应用功能：

1. 指挥调度视频会议功能：建设3套高清视音频图像设备，支持市局总队、分局、支队三级单位之间的指挥调度即时视频会议。
2. 多点控制单元（MCU）管理功能：建设1套多点控制单元（MCU）管理支队及下属各大队的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终端，实现对支队及下属各大队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终端的统一管理和调度，提高指挥调度会议组织的灵活性和效率。
3. 音频处理优化功能：集成先进的音频处理设备，确保各单位之间语音通信的清晰度和准确性，减少噪音干扰，提升会议质量。

1.3.4. 系统建设规模

1.3.4.1. 部署原则



5F 指挥大厅指挥调度点位部署示意图

总队、分局、支队三套指挥调度设备集中摆放，声音图像统一调度管理。

1.3.4.2. 系统点表

设备部署点位统计表：

区域	一体化终端	话筒	音频处理器	功率放大器	音箱	MCU
指挥大厅	3	2	1	1	2	1
合计	3	2	1	1	2	1

1.3.5. 主要设备技术功能指标

1.3.5.1. 一体化终端

高清音视频通讯终端，

支持 ≥ 2 路 1080P@60fps 高清视频编解码，

≥ 6 M 速率，

≥ 2 路 HDMI 接口输出，

内置高清摄像机

▲需支持网络媒体纠错或丢包恢复功能，在 15%丢包情况下，音视频清晰流畅，无马赛克；在 30%丢包情况下，音视频清晰流畅，有少量马赛克；在 50%以上丢包情况下，保证音频通话流畅不间断；

需支持 H. 239BFCP 和双流标准，双流分辨率 $\geq 1080P$ ；

1.3.5.2. 多点会议控制终端（MCU）

设备类型：高性能 MCU，

支持 ≥ 16 路高清视频，

全高清视频分辨率，

支持 1080P60 交换/1080P30 多画面会，AAC-LD 宽频语音，H. 323/SIP 双协议；

支持 N+1 分屏显示，支持 ≥ 16 分屏；

支持会场字幕与会议横幅；

支持双流、镜头远遥；

支持混速、混协议会场接入等功能；

▲支持 IP 地址控制和用户身份认证，支持 H. 235 会话密钥和媒体流加密，支持 IPv6 接入；MCU 的视频切换时间应 ≤ 1 秒。

1.3.5.3. 音频处理器

存储：场景 ≥ 50 组

输入通道功能：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 ≥ 5 段参量均衡（支持多种类型，包括 PEQ、High-Shelf、Low-Shelf、LP、HP）

输出通道功能： ≥ 8 段参量均衡、延时器、高低通滤波器、即时响应限幅器

回声消除（AEC）：回声消除尾长： ≤ 512 ms；内置 ANC 噪声消除量： ≤ 18 dB，MAX

自适应反馈消除（AFC）：抑制点数： ≥ 16 点，具有手动，动态，固定三种处理方式，多种模

式可选

采样频率: $\geq 24\text{bit}/48\text{KHz}$

输入到输出动态范围: $\geq 106\text{dB}$

幻象供电: DC 48V

频率响应: $20\text{--}20\text{kHz} (\pm 0.5\text{dB})$

等效输入噪声 EIN: $\leq -125\text{dBu}$

总谐波失真 (THD+N): $\leq 0.002\% @ 1\text{KHz}, +8\text{dBu}$

最大输入增益: $\leq 42\text{dB}$

1.3.5.4. 会议话筒

传感器类型: 电容

拾音模式: 超心形

频率响应: $50\text{ Hz--}17\text{ KHz}$

灵敏度 (dBV/Pa): $\geq -32.5\text{ dBV/Pa dBV/Pa}$

灵敏度 (mV/Pa): $\geq 23.7\text{ mV/Pa mV/Pa}$

等效自噪: $\leq 28.0\text{ dB(A)}$

声压: $\geq 122.0\text{ dB}$

1.3.5.5. 功率放大器

声道: ≥ 2

灵敏度 ($8\ \Omega$ 负载时额定输出功率): 0.775V 或 1.4V

信噪比 (低于额定功率 20Hz 至 20kHz , A 计权): $>100\text{dB}$

谐波失真 (THD) ($20\text{Hz}\sim 20\text{kHz}$): $<0.5\%$

互调失真 (60Hz 和 7kHz 为 4:1 满载额定输出至 -40dB): $\leq 0.35\%$

频率响应 (1W $20\text{Hz}\sim 20\text{kHz}$): $0\text{dB}, -1\text{dB}$

串音 (低于额定功率): $1\text{kHz}: -75\text{dB}$ $20\text{kHz}: -59\text{dB}$

阻尼系数 (10Hz 至 400Hz , $8\ \Omega$ 负载): >200

AC 电压频率设置 (+10%): 220VAC $50/60\text{Hz}$

1.3.5.6. 音箱

频率范围 (+/-10dB): $60\text{Hz--}20\text{kHz}$

频率响应 (+/-3dB): $85\text{Hz--}17\text{kHz}$

节目功率 (峰值功率): $\geq 200\text{W}$ 连续节目功率 (2 小时)

最大声压级: $\geq 116\text{dBpeak}$

灵敏度: $\geq 90\text{dB}$, $1\text{W}/1\text{m}$ ($100\text{Hz--}10\text{kHz}$)

覆盖角度: $\geq 100^\circ \times 100^\circ$

额定阻抗: $\geq 8\text{ohms}$ (直通)

1.4. 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

1.4.1. 系统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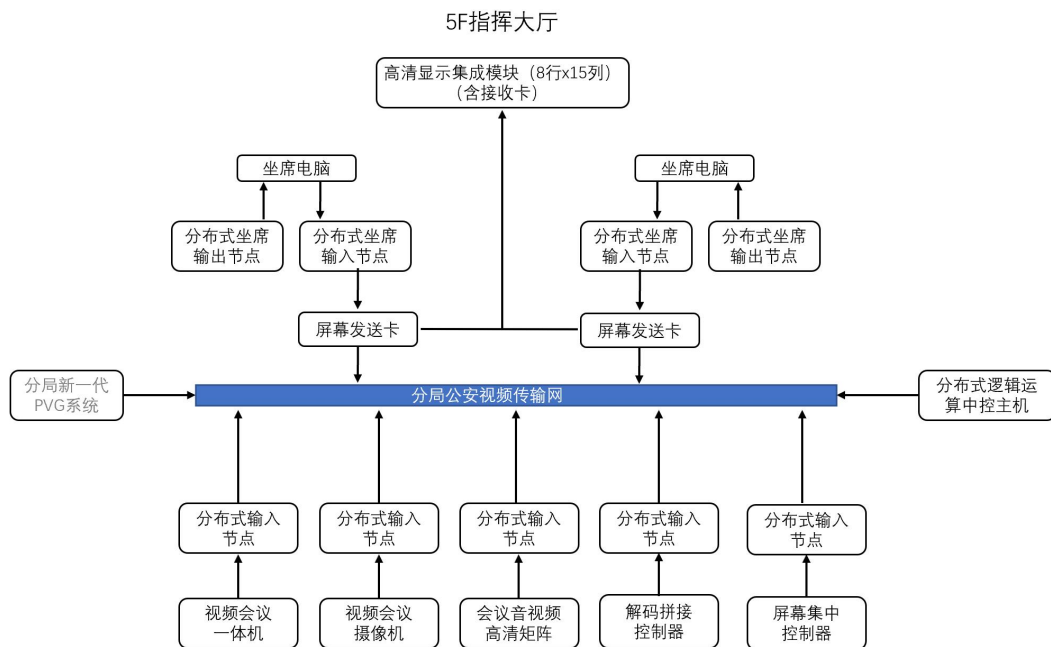
本系统是整个视频图像及会议调度综合显示应用系统的“中枢大脑”，承担对屏幕显示、远程音视频会议、指挥调度三大子系统的统一管控、融合调度和运维管理功能。本系统采用分布式架构，实现各系统设备、信号、功能的集中整合与协同控制，打破各系统之间的信息壁垒，实现资源共享、联动调度，同时具备系统状态监控、故障告警、运维管理等功能，保障整个信息化系统的稳定、高效、安全运行，为分局交管支队核心警务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全面的管控支撑。

1.4.2. 系统建设需求

本系统建设范围覆盖交管大楼 5F 指挥大厅及相关会议室，实现对整个项目所有信息化系统的统一管控，具体建设内容包括：分布式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的采购、部署、配置与调试，实现对各系统设备、信号、功能的集中管控；管理终端（含运维终端、触控管控屏等）的采购、安装与调试；系统与综合视频显示系统、远程音视频会议系统、指挥调度系统的深度对接，实现信号统一调度、设备统一控制、功能协同联动；系统运维管理模块的部署与优化，实现设备状态监控、故障告警、日志统计、权限管理等功能；管理系统线缆的敷设、整理与对接，配合其他专业单位完成管控点位预留、线路整合等协同工作，确保整个信息化系统的融合运行。

1.4.3. 系统技术架构及组成

本系统集成屏幕拼接、音视频切换、远程 KVM、坐席协作等功能，为支队指挥中心提供全局可视化的音视频控制模式，提升对音视频的实时把控及多区域管控能力。



系统示意图

本系统主要由分布式输入节点、分布式输出节点、分布式坐席输入节点、分布式坐席输出节点、分布式逻辑运算中控、交换机等组成，采用 TCP/IP 网络架构，统一接入集控平台进行控制管理：

1. 分布式输入节点：采集视频监控、本地会议、视频会议等各类视音频信号并进行编码。
2. 分布式输出节点：解码并输出信号至屏幕及其他显示设备、音频扩声系统，实现信号

输出控制。

3. 分布式坐席输入节点：采集业务电脑信号并将视音频及控制信号进行编码。

4. 分布式坐席输出节点：解码并输出视频及控制信号至指挥大厅席位显示器及键盘鼠标，通过指挥大厅席位对不同业务信号的切换及操作。

5. 分布式逻辑运算中控：对屏幕幕、视频会议终端、摄像机、音频处理器等进行串口、红外等形式的发码控制。

6. 网络交换机：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组网及节点设备供电，并与集控平台对接进行连接。

1.4.3.1. 系统功能

本系统建设能达到以下功能要求：

1. 集中控制软件功能

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需实现对视频监控、业务终端电脑、视频会议、本地会议等信号的接入，并实现信号的上屏控制及切换管理。功能包括但不限于：

支持高清显示屏幕同步拼接，满足屏幕整屏同步显示需求，切换时无黑屏、闪屏、画面静止等中间过渡状态；

支持图像开窗、窗口叠加、窗口漫游、窗口缩放、字符叠加、输出字符叠加等功能，支持输入端 OSD 字符叠加、时间日期叠加，可设置任意颜色、大小、位置、背景色；

支持根据不同需求进行不同场景保存，包括但不限于窗口布局、信号源、字符叠加、底图、布局信息等；支持资源框方式保存场景，支持无限个场景保存调用，并支持一键调取保存的场景预案；

支持屏幕预布局，通过操作终端预先所见所得的对屏幕进行布局，而不影响当前屏幕显示，布局完成并需要切换时一键发送、一键切换；

支持根据需求自定义屏幕上的分割块位置和大小（如 4-1-4 模式），并均通过信号拖放实现快速填充块；

支持同屏功能，支持多屏同屏功能，同屏显示同样的内容、同样的分割模式；可对不同大小和比例的屏幕进行同屏；

支持在控制终端屏幕回显区域分割横幅，用于指挥调度主题、参观交流欢迎词等，需支持直接在控制终端输入文字、设置文字字体、颜色、大小等，屏幕同步显示横幅内容；

支持坐席接管功能，坐席人员在权限范围内，可通过系统内置 KVM 功能，实现对任意主机桌面的接管操作。接管菜单要求采用支持可视化预览接管功能，最大程度保证调取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保证以业务操作的流畅开展；

支持坐席推送功能，任意画面一键推送至其他席位显示器或屏幕指定区域进行显示共享观看，为调度画面共享提供快速上屏场景；

支持分权限管理，针对不同的业务主机应至少可分为独占接管操作、多席位同时协同操作、仅视频查看等不同权限的划分。权限管理应支持分级、分组管理，系统管理员可根据调度需求，将人员对音视频的调度管理权进行精细化分组划分。

系统应具备兼容性和开放性，可通过接口实现对第三方系统进行控制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视

频监控。应联动解码拼接控制器，实现对接视频监控解码拼接控制器进行信号控制，应支持通过9位键盘码的方式切换视频监控的信号解码通道切换，应支持对云台摄像机进行云台控制控制。

2. 视频会议控制功能

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需与视频会议系统对接，对接后实现视频会议信号的画面控制、音频控制及摄像机控制管理等。

1) 实现对3套视频会议信号在5F支队指挥中心、5F大型会议室、4F支队会议室、5F支队会议室及党建室的上屏控制；

2) 实现对视频会议终端的控制管理，应支持串口控制及控制红外学习，通过学习远程视频终端的红外，可控制终端拨号、呼叫、挂断、画中画等功能，通过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控制软件实现包括但不限于会议终端开机/关机、拨号/呼叫/挂断、显示模式控制、摄像头云台及变焦控制、摄像头预置位调用等控制管理；

3) 实现对视频会议过程中的音频控制管理，由音频扩声系统提供控制接口，通过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控制软件实现包括但不限于音频通道切换、音频大小调节等音频控制。

4) 应支持一键调用会议模式，同时控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开关状态、屏幕布局模式、音频播放模式等。

3. 坐席管理功能

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应能具备以下主要功能实现对支队指挥大厅的席位管理功能：

坐席信号调用

系统应支持坐席接管功能，坐席人员在权限范围内，可通过系统内置KVM功能，实现对任意主机桌面的接管操作。接管菜单要求采用支持可视化预览接管功能，最大程度保证调取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保证以业务操作的流畅开展；

坐席推送协作

要求支持坐席推送功能，任意画面一键推送至其他席位显示器或屏幕指定区域进行显示共享观看，为调度画面共享提供快速上屏场景；

多画面显示功能

应支持在指挥大厅席位的显示器进行分屏显示，实现单屏同时显示不少于4路画面，可通过席位调用业务电脑或视频监控解码器信号能力，实现席位的多画面监控。

分权限管理

系统针对不同的业务主机应至少可分为独占接管操作、多席位同时协同操作、仅视频查看等不同权限的划分。权限管理应支持分级、分组管理，系统管理员可根据调度需求，将人员对音视频的调度管理权进行精细化分组划分。

1.4.3.2. 业务应用功能

本系统建成后，能实现以下主要业务应用功能：

1. 满足指挥中心、会议室的音视频传输、调度、屏幕拼接需求；
2. 保证系统控制的易操作性、功能灵活，满足会议的不同功能要求；
3. 满足指挥中心日常办公值守、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等场景下的音视频调度、坐席管理的

- 1) 席位部署分布式坐席输入输出节点
- 2) 视频监控解码解码器部署分布式输入节点
- 3) 视频会议终端、会议摄像机设置分布式输入/输出节点
- 4) 屏幕幕部署分布式输出节点
 - 5F 大型会议室
 - 1) 设置分布式输入/输出节点，与大会议室高清矩阵对接，实现信号互联互通
 - 5F 支队会议室及党建室
 - 1) 设置分布式输入/输出节点，实现信号互联互通
 - 4F 支队会议室
 - 1) 设置分布式输入/输出节点，实现信号互联互通

区域	接入设备	分布式输入节点	分布式输出节点	分布式坐席输入节点	分布式坐席输出节点
5F 支队指挥大厅	屏幕		15		
	会议摄像机	3			
	屏幕拼接解码器	24			
	席位电脑主机			22	
	席位显示器				22
5F 大型会议室	对接音视频高清矩阵输出	5			
	对接音视频高清矩阵输入		5		
4F 支队会议室	本地信号	1			
	本地屏幕		1		
5F 支队会议室及党建室	本地信号	1			
	本地屏幕		1		
合计		34	22	22	22

1.4.5. 主要设备技术功能指标

1.4.5.1. 分布式坐席输入节点

- 1、应采用完全分布式架构，无需配置服务器即可构建无服务器的去中心化分布式音视频网络；
- 2、自带音视频控制软件，支持如下功能：
 - 1) 应支持所有输入信号的画面预览，支持整面拼接屏的整体回显功能；支持预监输入音频；
 - 2) 应支持信号裁剪，帧内编辑，对不重要、不需要的内容进行屏蔽、裁剪；
 - 3) 应支持信号源分组，根据不同场景、不同位置、不同级别因素对输入信号源进行分组，并可预览组内所有信号的画面内容；支持多组不同分辨率的拼接屏共享输入源；
 - 4) 应支持 H.265/264 混合解码，单路输出支持 ≥ 4 路 4K 或 ≥ 16 路 1080P 解码，并实现 16 画面分割功能；

5) 应支持加密传输, 支持用户自定义组网密码并加密关键信息, 未经授权设备不可并网使用, 实现信息的安全可靠; 加密应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AES128、AES256、DES、3DES 等; 应支持登录用户名及密码采用 BASE65 编码格式传输。

3、应支持 3840*2160@60Hz 及以下信号输入;

4、接口要求: ≥ 1 路 HDMI 输入、 ≥ 1 路 HDMI 输出, ≥ 1 路模拟音频输入、 ≥ 1 路模拟音频输出、 ≥ 1 路 3.5MIC 接口, ≥ 1 路 RS485、 ≥ 1 路 RS232、 ≥ 3 路 IO/IR, ≥ 1 路 RJ45 网络接口、 ≥ 1 路光口;

5、单路视频应可同时提供多种不同分辨率、不同帧率 (1-60 帧)、不同码率的码流以适应本地显示、预览等不同场景需求;

6、应支持音频采集, 提供无压缩的音频流或 AAC、G711a、G711u、PCM 编码音频流, 音频采样率不低于 48K24 位;

7、▲应具备与安全通讯模块通讯接口, 应支持通过独立 KVM 适配器以物理隔离方式连接电脑主机 USB 口, 该独立 KVM 适配器须仅能识别为 HID 键鼠设备;

8、两台不同网络的电脑, 在通过 HDMI 连接线及 USB 连接线都接入节点的情况下, 节点只支持键盘鼠标信号传输和视频信号传输, 两台电脑之间不会发生数据互通, 避免出现内网通过节点连入外部网络, 避免“一机两用”违规;

9、应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Linux、UOS、麒麟等操作平台的鼠标、键盘管理;

10、应具备一键恢复出厂设置按钮, 并支持反向寻址功能;

11、应具备输入信号丢失检测, 便于对输入进行排查、处理, 信号恢复正常后有信号正常指示;

12、应支持 POE 供电及适配器供电, 需支持供电双备份;

1.4.5.2. 分布式坐席输出节点

1、应采用完全分布式架构, 无需配置服务器即可构建无服务器的去中心化分布式音视频网络;

2、自带音视频控制软件, 支持如下功能:

1) 应支持所有输入信号的画面预览, 支持整面拼接屏的整体回显功能; 支持预监输入音频;

2) 应支持信号裁剪, 帧内编辑, 对不重要、不需要的内容进行屏蔽、裁剪;

3) 应支持信号源分组, 根据不同场景、不同位置、不同级别因素对输入信号源进行分组, 并可预览组内所有信号的画面内容; 支持多组不同分辨率的拼接屏共享输入源;

4) 应支持 H.265/264 混合解码, 单路输出支持 ≥ 4 路 4K 或 ≥ 16 路 1080P 解码, 并实现 16 画面分割功能;

5) 应支持加密传输, 支持用户自定义组网密码并加密关键信息, 未经授权设备不可并网使用, 实现信息的安全可靠; 加密应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AES128、AES256、DES、3DES 等; 应支持登录用户名及密码采用 BASE65 编码格式传输。

3、应支持 3840*2160@60Hz 分辨率输出, 并向下兼容;

4、接口要求: ≥ 1 路 HDMI 输出, ≥ 1 路 MIC 接口, ≥ 1 路 RS232、 ≥ 2 路 IO 接口, ≥ 1 路 RJ45 网络接口、 ≥ 1 路光口;

- 5、应支持通过 OSD 菜单进行本地信号切换调用，OSD 菜单应支持中文界面，应支持可定制化；
- 6、▲应支持与坐席保密通讯系统联动，实现 KVM 与保密通讯系统联动，实现 Ukey、USB 摄像头等数据业务流程无缝衔接配合，无延时、无拖尾；
- 7、应采用通过悬浮式 OSD 菜单，菜单支持以透明小视窗方式浮于桌面图层之上，不对业务桌面画面产生遮挡，支持收起与展开，支持通过快捷键快速打开/关闭悬浮 OSD 菜单，快捷键可由用户自定义；
- 8、OSD 菜单包含但不限于推送、屏幕控制、视频对讲、分屏、U 盘传输、图文识别控制功能；
- 9、操作菜单应提供≥3 种信号接管方式：信号拖拽、鼠标双击、键盘按键；
- 10、应可在 OSD 菜单上实时预览屏幕当前画面，可切换屏幕不同的分屏模式，以及切换窗口内画面内容；
- 11、应支持将多头显卡的多路输出编组并一键同步接管，或将多个独立计算机进行场景编组实现一键场景接管；

1.4.5.3. 分布式输入节点

- 1、应采用完全分布式架构，无需配置服务器即可构建无服务器的去中心化分布式音视频网络；
- 2、自带音视频控制软件，支持如下功能：
 - 1) 应支持所有输入信号的画面预览，支持整面拼接屏的整体回显功能；支持预览输入音频；
 - 2) 应支持信号裁剪，帧内编辑，对不重要、不需要的内容进行屏蔽、裁剪；
 - 3) 应支持信号源分组，根据不同场景、不同位置、不同级别因素对输入信号源进行分组，并可预览组内所有信号的画面内容；支持多组不同分辨率的拼接屏共享输入源；
 - 4) 应支持 H.265/264 混合解码，单路输出支持≥4 路 4K 或≥16 路 1080P 解码，并实现 16 画面分割功能；
 - 5) 应支持加密传输，支持用户自定义组网密码并加密关键信息，未经授权设备不可并网使用，实现信息的安全可靠；加密应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AES128、AES256、DES、3DES 等；应支持登录用户名及密码采用 BASE65 编码格式传输。
- 3、应支持 3840*2160@60Hz 及以下信号输入；
- 4、接口要求：≥1 路 HDMI 输入、≥1 路 HDMI 输出，≥1 路模拟音频输入、≥1 路模拟音频输出、≥1 路 3.5MIC 接口，≥1 路 RS485、≥1 路 RS232、≥3 路 I0/IR，≥2 路 USB 接口，≥1 路 RJ45 网络接口、≥1 路光口；
- 5、单路视频应可同时提供多种不同分辨率、不同帧率（1-60 帧）、不同码率的码流以适应本地显示、预览等不同场景需求；
- 6、应支持音频采集，提供无压缩的音频流或 AAC、G711a、G711u、PCM 编码音频流，音频采样率不低于 48K24 位；
- 7、应支持信号裁剪上屏，应支持帧内编辑形式，以便突出重点，屏蔽无需上屏的内容；
- 8、应采用自动适应编解码方式，支持 64Kbps~50Mbps 高低清码流同时输出，适用近距离、远距离互联；
- 9、单条千兆网线应支持≥20 路端对端堆叠连接完成实时双向协作通讯功能；节点间采用单

播协议，支持 VLAN 加多层交换，避免产生广播风暴影响系统运行，同时满足跨网段跨区域的互联互通；

10、可根据不同场景、不同位置、不同级别等因素对输入信号源进行分组，并可预览组内所有信号的画面内容；可管理多组不同分辨率的拼接屏，共享输入源；

11、应具备输入信号丢失检测，便于对输入进行排查、处理，信号恢复正常后有信号正常指示；

12、支持在不通过界面软件编辑的情况下，用户自定义快速增加输入设备，可通过快捷菜单对预览信号进行在线增加或删除，支持一键式填入视频流地址；支持拖动信号重新排列位置，方便调整常用信号位置。

13、应支持 POE 供电及适配器供电，需支持供电双备份；

1.4.5.4. 分布式输出节点

1、应采用完全分布式架构，无需配置服务器即可构建无服务器的去中心化分布式音视频网络；

2、自带音视频控制软件，支持如下功能：

1) 应支持所有输入信号的画面预览，支持整面拼接屏的整体回显功能；支持预监输入音频；

2) 应支持信号裁剪，帧内编辑，对不重要、不需要的内容进行屏蔽、裁剪；

3) 应支持信号源分组，根据不同场景、不同位置、不同级别因素对输入信号源进行分组，并可预览组内所有信号的画面内容；支持多组不同分辨率的拼接屏共享输入源；

4) 应支持 H.265/264 混合解码，单路输出支持 ≥ 4 路 4K 或 ≥ 16 路 1080P 解码，并实现 16 画面分割功能；

5) 应支持加密传输，支持用户自定义组网密码并加密关键信息，未经授权设备不可并网使用，实现信息的安全可靠；加密应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AES128、AES256、DES、3DES 等；应支持登录用户名及密码采用 BASE65 编码格式传输。

3、应支持 3840*2160@60Hz 分辨率输出，并向下兼容；

4、接口要求： ≥ 1 路 HDMI 输出， ≥ 1 路模拟音频输出、 ≥ 1 路 MIC 接口， ≥ 2 路 RS232、 ≥ 1 路 RS485、 ≥ 2 路 I/O 接口， ≥ 1 路 RJ45 网络接口、 ≥ 1 路光口；

5、应支持 H.265、H.264 解码，单路输出应支持不少于 4 路 4K 或 16 路 1080P 解码能力；

6、输入节点至输出节点（端到端传输）图像传输延时 $\leq 30\text{ms}$ ；

7、应支持视音频同步或异步切换，应支持 ≥ 10 路输入音频混合输出，每路音频应可通过指令控制音量大小，并可在控制端上显示当前音量大小；

8、应支持 IPC 或 H.265/264 码流直接接入，应支持 IPC 码流转发 ≥ 120 路，应支持 RTSP、RTMP、TS、组播流等协议流媒体接入，应支持 https 通信、json 数据解析、xml 数据解析；

9、▲应支持 LED、LCD、DLP 多种类型拼接屏幕直接拼接，单个屏组可容纳屏幕数量无限制，拼接屏幕整屏实时帧同步，拼接节点间帧同步信号差异 $\leq 1\text{ms}$ ；

10、应支持画质调整，可对输出的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以及增益进行调整；

11、应支持 POE 供电及适配器供电，需支持供电双备份。

12、为避免外界环境对产品散热造成影响，要求分布式产品提供 IP6X 防尘等级认证证书、电

磁兼容性报告、高低温测试报告。

1.4.5.5. 分布式节点安装机框

- 1、标准 19 英寸机柜安装机架；
- 2、满足节点机柜整体部署安装，满足节点散热需求；
- 3、可容纳 ≥ 8 台节点安装，支持输入、输出节点混合安装方式，易于集中管理；

1.4.5.6. 48 口千兆 POE 网络交换机

1. ≥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PoE++)
2. ≥ 4 个万兆光口
3. ≥ 1 个子卡槽位
4. 应配置不低于 1000W PoE 电源模块

1.4.5.7. 24 口万兆光口交换机

1. ≥ 24 个万兆光口
2. ≥ 4 个 40GE 光口
3. 应配置交换机电源模块

1.4.5.8. 24 口千兆 POE 网络交换机

1. ≥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PoE++)
2. ≥ 4 个万兆光口
3. ≥ 1 个子卡槽位
4. 应配置不低于 600W PoE 电源模块

1.4.5.9. 分布式图像和调度综合管理平台

1、应支持可视化管理、坐席管控、音视频矩阵、远距离传输、控制管理等功能；

2、应具备兼容性和开放性，支持开放 API、SDK 协议端口，方便第三方系统对接；

3、操作软件应支持国产硬件和操作系统，并提供跨平台能力；多控制终端应具备同步控制能力，支持多个操作系统同时控制同一套分布式系统；

4、支持所有输入信号的画面预览，支持整面拼接屏的整体回显功能；支持预监输入音频；用户可按照使用习惯以树形结构管理资源，并支持模糊查找并逐次逼近匹配查找名称；支持常用信号的收藏功能；

5、应支持图像开窗、窗口叠加、窗口漫游、窗口缩放、字符叠加、输出字符叠加等功能，支持输入端 OSD 字符叠加、时间日期叠加，可设置任意颜色、大小、位置、背景色；

6、应可根据不同需求进行不同场景保存，包含但不限于窗口布局、信号源、字符叠加、底图、布局信息等；支持资源框方式保存场景，支持无限个场景保存调用，并支持一键调取保存的场景预案；

7、应支持屏幕预布局，通过操作终端预先所见所得的对屏幕进行布局，而不影响当前屏幕显示，布局完成并需要切换时一键发送、一键切换；

8、应支持根据需求自定义屏幕上的分割块位置和大小（如 4-1-4 模式），并均通过信号拖放实现快速填充块；

9、应支持超大底图功能，底图应可达到与显示屏点对点的超高分辨率；

10、支持同屏功能，支持本地/异地同屏功能，同屏显示同样的内容、同样的分割模式；可对不同大小和比例的屏幕进行同屏；

11、应支持定时执行预案，在日常工作状态下，屏幕幕屏将按照预定的时间自行工作，自动开窗口切换画面，不需要人工干预；

12、应支持在控制终端屏幕回显区域分割横幅，用于指挥调度主题、参观交流欢迎词等，需支持直接在控制终端输入文字、设置文字字体、颜色、大小等，屏幕同步显示横幅内容；

13、应支持通过网络一键对输入、输出节点固件进行批量更新，应支持将系统的各项设置参数进行备份，便于数据恢复。

1.4.5.10. 分布式逻辑运算中控主机

1、不低于 32 位嵌入式 CPU、1GHz 主频、4GB 内存，应可扩展硬盘并记录所有日志；

2、不低于 10 路串口、8 路 IR、8 路 IO、8 路弱继电器、4 路模拟量输入、1 路模拟量输出，不少于 2 个 NET 接口；

3、应具备可视化 HDMI 高清调试监控接口；

4、应支持多种控制模式，包括但不限于 PC 控制、iPad、Android 触摸屏控制、屏上面板控制等，应支持跨平台多操作终端实时同步界面反馈；

5、应采用类 C 语言化编程，基于全字符串处理；

6、应具备定时功能，应可创建定时动作，循环条件可选为每天、每周、每月、每年、指定日期、时间段、时间轴等；

7、应具备自定义宏功能模块，可以创建自定义宏，支持编辑宏、导入宏或导出宏操作；

8、支持用户权限设置，支持多用户同时在线管理，可分配不同账号并单独设置权限。

9、含多平台终身使用授权的中控界面编程软件，支持以下功能：

1) 应采用可编程和交互式的控制平台软件，应可根据用户使用习惯对控制界面进行个性化的设计；

2) 应具备良好 UI 交互界面，可针对用户不同的使用场景分别对屏幕、分布式、音视频设备及音响设备等进行自定义调节，实时保存自定义场景并可一键调度；

3) 应支持通过平板操作实现视频源实时可视化，屏幕布局可视化、屏幕显示可视化；

4) 应可实现对摄像头、视频会议终端、调音台、屏幕等设备的集中控制；

5) 含软件在多个终端上的终身使用授权；

1.4.5.11. 分布式集中控制终端

1、处理器：国产高性能中央处理器，不低于 8 核 16 线程核心，主频不低于 3.0GHZ；

2、内存：不低于 32GB

3、硬盘：不低于 系统盘 1TB 固态硬盘+ 数据盘 2TB HDD 硬盘

4、独立显卡，显存容量不低于 8GB，显存位宽不低于 128bit

六、投标单位投标书需包含以下部分

投标方技术方案除满足上述招标需求内容外，需提交：

- 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本包件与土建及总包相关的各系统配合内容描述（如管线规格、设备布置点位、预留孔位/线槽等）、关键步骤说明、实施内容、应急措施、时间计划周期等的描述；
-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综合视频显示系统、远程视频会议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的详细系统架构图、信号传输连线图、详细深化设计方案及软硬件功能描述；附带流程表格（包含但不限于工作任务分类、关键步骤说明、实施内容、应急措施、时间计划周期等）；
- 技术深化图纸：包含但不限于各系统（视频综合显示系统、远程视频会议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分布式综合管理系统）系统图、涉及屏幕显示的设备提供各类视角图、终端点整体布局图（含设备之间连线）、后端设备机柜布置图以及必要的配套配合图纸；
- 性能要求：提供硬件设备对技术要求中“▲”项得相关证明文件（相关检测报告或彩页、产品截图或相关证明文件。彩页、产品截图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承诺函：提供解码拼接控制器、屏幕集中控制器与分局现有系统（新一代视频监控系统等）的无缝对接承诺函，提供指挥调度系统无缝接入分局现有系统（三级指挥调度系统）的承诺函；
- 应说明需要使用单位提供及配合的条件及要求；

七、项目实施人员要求

- 应根据本包件特点和要求，组建不少于 6 人的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应包括项目负责人、现场技术负责人及团队其他成员等。（项目负责人及现场技术负责人可为同一人）
- 项目负责人要求：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职称；
- 现场技术负责人要求：需全程现场负责本包件的实施、管理及与总包配合的相关工作且具有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
- 团队其他成员需具有完成本包件所具备的能力与资质且具有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

八、工程质量保证

- 中标方须根据招标需求，对项目进行详细的施工深化设计，并经用户确认，主要设备采购前，须征得用户确认后，方可采购、施工。
-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若工程质量标准高于国家标准，则按本技术规格书约定的标准执行。
- 投标方应为项目实施、竣工和弥补缺陷建立适当和可行的质量保证体系，并保证项目的实施、竣工和弥补缺陷的全部过程符合该质量保证体系的要求。
- 应按照质量保证体系的要求提供、填写、整理并保存任何必要的过程记录。这些过程记录应随时可供建设方、监理工程师或有关主管部门查阅。
- 任何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在被覆盖或隐蔽之前，必须经过检验并得到监甲方的批准。

- 本包件涉及到的新购设备产品质量保证期应不少于产品制造商签发的《产品品质保证书》所承诺的期限。
- 工程技术人员要求：参加实施的技术负责人员必须是行业经验丰富的系统工程师，施工人员数量应满足系统建设需要，应保持技术队伍的相对稳定。
- 项目建成后，中标方应向用户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设备随机资料、应用软件源程序及介质、用户手册、管理员手册、安装指南等用户纸质和电子文档资料。

九、售后服务要求

- 本包件所涉及到的所有设备和系统均需提供 36 个月免费维修质保期。施工方应负责在当地设立常驻的售后服务机构，处理所有维修和技术支持服务。该机构必须备有足够的零配件和技术力量，以满足建设方的维修需要。
- 中标方须保证在免费保修期内充足的备件供应。
- 接到维修通知后，中标方及时响应最终用户的请求，中标方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保证系统正常运行。该服务必须是连续进行的，直至故障维修完毕恢复正常运行，并将故障内容及原因、处理过程和方法、完成处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如关键部件发生故障，一时无法排除，中标方应提供同类型号备用应急替换设备。
- 中标方需提供 7×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提供全天候不间断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受理等服务；
- 现场故障诊断支持。系统故障无法通过远程技术支持方式确诊时，中标方安排工程师赶赴现场进行故障诊断；
- 中标方应承诺提供至少 1 人的驻场服务，服务期限 3 年，驻场服务人员应具备与本次服务相关的经验与能力，要求人员相对稳定，负责项目产品部署，产品功能验证和系统联调工作。配合项目负责人记录并跟踪产品试运行过程记录。

十、培训要求

技术培训要求：提供细致且有效的技术培训服务，免费培训用户操作人员，培训内容、培训场所、操作人员数量由用户安排。

十一、进度安排和工期要求

本包件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方书面或邮件通知为准；要求在工期要求内完成所有采购、施工、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完成试运行阶段；试运行期为 30 个日历天，试运行结束后满足验收条件即可进行终验收。

十二、项目验收

验收合格条件：

- 所有建设内容按照合同要求全部建成，并满足使用要求。
- 各种技术文档和验收资料完备，符合合同的内容。
- 在试运行期间，系统能够连续正常运行 30 个日历天，系统及设备的实际运行功能和性能

满足用户预期效果和技术规范要求。

- 试运行性能和功能满足合同要求。若项目在试运行结束后，仍存在双方无法达成共识的项目功能问题，用户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查机构进行测试及验收，相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 已按本技术规范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的规定提供了全部货物和资料。
- 中标方竣工资料齐备完整。
- 符合政府或有关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任何竣工条件。

工程通过了竣工验收或重新验收，则最终用户应在验收通过之日后向中标方颁发由最终用户、中标方共同签署的竣工验收单，该日期称为“最终验收合格日期”。

十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由中标单位先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有效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后自动失效），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函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货物到货并安装后再支付合同总价的 40%，试运行 30 个日历天后进行验收，验收通过且经审价完成后，中标单位须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最终审价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24 个月，质保结束后失效。采购人在收到质保金保函后支付至审价金额的 100%，（本包件合同价金额为暂定金额，综合单价（含税）固定，工作内容按实结算，最终以甲方指定第三方审定金额作为最终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十四、主要设备材料工作量清单

详见附件表单。

十五、特别说明

1. 本包件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需求（项目图纸）涉及采购人内部信息，需供应商签订保密责任承诺书后获取。

请供应商授权代表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 至 4 月 24 日(除节假日外)的上午 09:30 至 11:00，下午 13:30 至 16:00 至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53 号 306 室领取招标文件的第四部分招标需求（项目图纸）。（联系人:何煜 联系电话:63176458、15800969282）

2. 领取项目需求（项目图纸）时，请供应商携带以下资料：

- （1）保密责任承诺书(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 26”模板填写完整，签字盖章)；
- （2）授权委托书(请参照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 3”模板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注意写明授权事项)；
- （3）被授权人即文件领取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
- （4）自带 U 盘一个。

上述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进行登记并验证通过后领取项目需求（项目图纸）。逾期不再办理。

4. 请供应商严格履行保密责任，并于开标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归还领取的项目需求（项目图纸）。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元整。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和交货状态
 - 2.1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2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2.3 交货状态：设备供货、运输、卸货、调试、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 3.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3.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 4.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4.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 4.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 4.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 5.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

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买方可采取以下第（1）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圆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合同签订后，由中标单位先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有效期至项目竣工验收后自动失效），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函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货物到货并安装后再支付合同总价的 40%，试运行 30 个日历天后进行验收，验收通过且经审价完成后，中标单位须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最终审价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24 个月，质保结束后失效。采购人在收到质保金保函后支付至审价金额的 100%，（本包件合同价金额为暂定金额，综合单价（含税）固定，工作内容按实结算，最终以甲方指定第三方审定金额作为最终结算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具体付款方式以采购人最终合同条款为准）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

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最终审价金额的 3%的人民币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质量保证金应在甲方最后一次付款前支付，有效期为验收合格后个月。质量保证金期满后 15 天内，买方应一次性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买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签署本合同之后，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卖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勇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

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诉讼，诉讼由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根据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两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一份，一份报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正本或副本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
会议部分

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质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2)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4)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 (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6)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致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分局交警大队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的投标, 为此,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包件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6、**我方参与本包件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_____ 日期: 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样张)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附件 5:

正本或副本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

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号指标索引表（如有）
- (3)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格式见附件）；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5) 资格条件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6) 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7)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 (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9) 项目总体方案（格式自拟）；
- (10) 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自拟）；
- (11)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 (12) 技术图纸（各系统图纸、布局图、点位图、视角图、机柜设备布置图等）（格式自拟）；
- (13)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 (1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15) 承诺函：提供解码拼接控制器、屏幕集中控制器与分局现有系统（新一代视频监控系统等）的无缝对接承诺函（格式自拟），提供指挥调度系统无缝接入分局现有系统（三级指挥调度系统）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16)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17)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6:

评分对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页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号指标索引表 (如有)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号指标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是否满足 (填是或否)	索引目录 (页码)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____页至____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及 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注: 在填写时, 如上表不适合本包件的实际情况, 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 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9: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对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项目, 须做相应阐述, 说明差异原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 2、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联合体投标	本包件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上述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响应填“是”，不响应填“否”。

全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1:

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开标-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电子投标文件应扫描上传正本文件,且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的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及项目最高限价; 4、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未招标文件规定确认投标报价的修正; 5、投标报价不存在无法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相关情形; 6、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响应人相同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10%。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关联供应商	1、不得存在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不得存在与本包件采购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不得存在为本包件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人员要求	项目团队人员总数不得少于 6 人。			

注:上述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响应填“是”,不响应填“否”。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备注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包件开标截止日类似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1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4：
项目总体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15：
土建及总包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自拟）；

附件 16：
分项深化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17：
技术图纸（各系统图纸、布局图、点位图、视角图、机柜设备布置图等）（格式自拟）；

附件 18：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19：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20：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附件 21:

正本或副本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

项目编号：310110000260327198883-10340432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附件 2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分局交管大楼装修项目（信息化系统）/综合视频显示及会议部分包 1

项目名称	建设周期/ 交货期（月）	质保期（年）	最终报价 （总价、元） （总价、元）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根据“项目需求”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准确、完整、公允的填写报价。
2.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如果单价相加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2-2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描述	品牌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									
n								
n+1								
...								
	报价合计 (万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包括为完成本包件全部服务义务而发生的全部软件、硬件、集成、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国家行业相关规费、全部税金、企业必要的管理费用、利润等。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全面、审慎的综合考虑。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合计金额须与开标一览表所报报价一致；
- (4) 综合单价应包含但不限于税金、集成费等与完成本包件相关的所有费用。
- (5) 格式应与主要设备清单一致。
- (6) 主要设备清单只列出了主要设备，投标方所投设备须包含主要设备，可不限于主要设备清单；如需补充，按本表式格式补充。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 2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的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属于 行业; 制造商为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

2. , 属于 行业; 制造商为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上海古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项目 (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_____。

二、本单位承诺未组织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具体见下列选项) 的相关供应商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6:

保密责任承诺书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项目的有关工作, 已知悉并承诺承担如下保密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 53 条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 保守国家秘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第 5 条规定: “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政党、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公民都有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 ;

贵单位因开展合作需要提供的各种涉密、非涉密资料及数据, 不论其载体为何种形式(纸质、磁介质或口头信息等)均属于国家秘密事项或公安警务秘密事项;

如果我单位泄露上述事项将会对国家安全和利益, 以及公安警务的正常工作造成损害的, 将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

我单位将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赋予的保守国家秘密的法定义务和本责任书承诺的保守公安警务秘密事项的义务, 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主要工作:

(一)我单位将配合公安机关对参与项目的人员进行背景审查, 未经公安机关背景审查的人员不参与相关工作;

(二)我单位将对参与项目的人员进行相关保密纪律教育;

(三)由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承担保密方面的领导责任, 同时指定专人负责有关涉密、非涉密资料、数据、信息的保存、管理和保密监督;

(四)在我单位内部, 只将上述事项提供给工作必须且经贵单位背景审查合格的人员使用。不将贵单位提供的各类资料、数据、信息移作他用, 未经贵单位同意, 不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五)前述事项的书面资料非经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同意不复印、复制; 经法定代表人书面同意复印、复制的一律予以登记编号、标明密级并视同原件采取保密管理措施;

(六)我单位在接受和退还涉密内容资料时, 建立登记制度;

(七)合作事项完成后, 除经贵单位书面允许外, 我单位将退还全部书面资料及其复印、复制件;

(八)我单位工作人员在公安内部工作时, 不浏览与项目无关的公安计算机网站(页), 未经许可不进入工作地外的办公室或机房;

(九)我单位发现贵单位的保密事项已经泄露或可能泄露时, 将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并及时报告贵

单位，查明问题后承担应该承担的相关责任；

(十)工作完成后，未经贵单位许可，不将合作内容作为成果进行转让、或作为案例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宣传。

供应商单位名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被授权人签章：

日期：